

分类号 _____
U D C _____

密级 _____
编号 10741

兰州财经大学

LANZHOU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硕士学位论文

论文题目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
对消费升级的影响研究

研究生姓名: 杨晔

指导教师姓名、职称: 张存刚 教授

学科、专业名称: 理论经济学（政治经济学）

研究方向: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

提交日期: 2022年5月30日

独创性声明

本人声明所呈交的论文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尽我所知，除了文中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论文中不包含其他人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与我一同工作的同志对本研究所做的任何贡献均已在论文中作了明确的说明并表示了谢意。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杨晔 签字日期： 2022.5.29

导师签名： 张存刚 签字日期： 2022.5.29

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

本人完全了解学校关于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各项规定，同意（选择“同意”/“不同意”）以下事项：

1. 学校有权保留本论文的复印件和磁盘，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汇编学位论文；

2. 学校有权将本人的学位论文提交至清华大学“我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用于出版和编入CNKI《我国知识资源总库》或其他同类数据库，传播本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 杨晔 签字日期： 2022.5.29

导师签名： 张存刚 签字日期： 2022.5.29

Research on the Influence of Household Income Sources on Consumption Upgrading of Rural Residents in China

Candidate : Yang Ye

Supervisor: Zhang Cungang

摘要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农村居民家庭的总体收入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各种来源的收入也在不断增加。这些都促使着农村居民家庭对消费升级的需求增加，农村居民家庭消费从以往的以生存消费为主的单一化转为多元化。促进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对于农村居民家庭来说至关重要，一方面可以有效地促进农村居民家庭精神消费，满足其精神需求；另一方面能够拉动内需，促进经济增长；同时也是加快推进乡村振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需要。所以，研究我国农村地区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具有重要意义。

本文在分析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影响的过程中，首先，对本文所使用到的相关概念和理论进行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对农村地区家庭层面的收入来源以及消费升级现状进行分析；其次，在现实情况的基础之上建立研究假设，进行相应的实证分析，并研究了社会保障的中介效应；最后，本文依据实证部分所得出的研究结论，结合我国目前对于农村地区发展的相关政策提出了三点建议。

经过本文的分析，得出了以下几点结论：首先，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产生了正面影响，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均可以促进其消费升级。第二，收入水平、地域和年龄对于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面影响具有异质性作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面影响在收入水平高的样本、中年居民的样本中更为显著，收入水平对西部居民的影响最大，收入来源对东部居民的影响最全面。第三，农村居民的社会保障水平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促进消费升级中起到了显著的中介效应。此外，基于统计学的分析，本文发现近些年农村居民家庭的收入逐年增加，增速较为平稳。东部地区的收入是最高的，农村居民家庭整体存在消费升级的现象，但消费升级幅度较小，需要进一步改进。

根据本文得出结论，提出了促进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的相关对策，包括推动产业融合，拓宽增收渠道；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村居民参与度和满意度；推进城镇化进程，促进城乡消费市场一体化。

关键词：农村居民家庭 收入来源 消费升级 农村消费

Abstract

With the rapid development of economy,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has been increasing, which increases the demand for consumption upgrading of rural households. The consumption of rural households has changed from the previous single consumption focusing on survival consumption to diversified consumption. It is very important to promote the consumption upgrade of rural households. On one hand, it can effectively promote the spiritual consumption of rural households and meet their spiritual needs. On the other hand, it can stimulate domestic demand and promote economic growth. At the same time, it is also necessary to accelerate rural revitalization and transform the mode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Therefore, i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to study the upgrading of households' consumption of rural residents in China.

In the process of analyzing the impact of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sources on consumption upgrading, firstly, the relevant theories and current situation of China's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sources and consumption upgrading are analyzed. Secondly, on the basis of the actual situation, the research hypothesis is established, benchmark regression, heterogeneity analysis, endogeneity analysis, robustness test, and the mediating effect of social security are studied. Thirdly,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reasonable policy suggestions based on the empirical results.

Through the analysis of this paper,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are

drawn: Firstly,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sources have a positive impact on consumption upgrading, rural residents' total income and income sources can promote their consumption upgrading. Secondly, the income level for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geography and age structure impact on consumer upgrades have heterogeneity effect.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sources impact on consumption upgrade in high income level sample. The sample of middle-aged people is more significant, the influence of income level of residents in western is the largest, the most comprehensive income source on the influence of the residents in the east. Thirdly, the social security of rural residents plays a significant mediating effect in promoting consumption upgrading of rural residents' household income sources. In addition, based on statistical analysis, this paper found that the income of rural households increased year by year in recent years, and the growth rate was relatively stable. The income of the eastern region is the highest, and the consumption upgrading of rural households shows certain mobility, but the upgrading range is small and needs further improvement.

According to the conclusion of this paper, put forward the relevant countermeasures to promote the upgrading of rural household consumption in China, including promoting industrial integration and broadening the channels of income increase. Improve the social security system and increase rural residents' participation and satisfaction. We will

step up product innovation and promote the integration of urban and rural consumer markets.

Keywords: Rural households; Income sources; Consumption upgrading; Rural consumption

目 录

1 绪 论	1
1.1 研究背景	1
1.2 研究意义	2
1.2.1 理论意义	3
1.2.2 现实意义	3
1.3 文献综述	3
1.3.1 国外文献综述	3
1.3.2 国内文献综述	4
1.3.3 文献述评	6
1.4 研究内容与研究方法	7
1.4.1 研究内容	7
1.4.2 研究方法	7
1.5 可能的创新点与不足之处	8
1.5.1 可能的创新点	8
1.5.2 研究的不足之处	8
1.6 技术路线图	9
2 相关概念及理论基础	10
2.1 相关概念	10
2.1.1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	10
2.1.2 农村居民家庭消费	10
2.1.3 收入来源	10
2.1.4 消费升级	11
2.2 理论基础	12
2.2.1 马克思的消费理论	12
2.2.2 马克思主义人的需要理论	13
2.2.3 绝对收入消费理论	13
2.2.4 相对收入消费理论	13

2.2.5 持久收入消费理论	14
2.3.6 预防性储蓄理论	14
2.3.7 相关经济理论的指导意义	15
3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现状分析	16
3.1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现状	16
3.1.1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现状	16
3.1.2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性收入现状	18
3.1.3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性收入现状	19
3.1.4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性收入现状	21
3.1.5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性收入现状	22
3.2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现状	23
3.2.1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消费现状	23
3.2.2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生存型消费现状	24
3.2.3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发展型消费现状	26
3.2.4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享受型消费现状	27
4 研究设计	29
4.1 研究假设	29
4.1.1 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与消费升级	29
4.1.2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	29
4.1.3 社会保障在收入促进消费升级中的中介效应	30
4.2 样本选择与变量定义	31
4.2.1 样本选择	31
4.2.2 变量定义	31
4.3 模型设立	33
4.4 描述性统计和相关性分析	34
4.4.1 描述性统计	34
4.4.2 相关性分析	35
5 实证分析	36

5.1 基准回归	36
5.2 异质性分析	37
5.2.1 收入水平	38
5.2.2 地域	39
5.2.3 年龄	41
5.3 内生性分析	43
5.4 稳健性检验	45
5.4.1 替换因变量	45
5.4.2 Tobit 模型	46
5.5 社会保障的中介效应	47
6 研究结论及对策建议	50
6.1 研究结论	50
6.2 对策建议	51
6.2.1 推动产业融合，拓宽增收渠道	51
6.2.2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村居民参与度和满意度	52
6.2.3 推进城镇化进程，促进城乡消费市场一体化	54
参考文献	56
后 记	62

1 绪 论

1.1 研究背景

自党的十八大以来,刺激国内消费需求对加快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显现出来。在扩大内需方面我国有供给和需求两方面基础,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较快进展的同时也要刺激内需来为我国经济发展增加驱动力。扩大内需战略是由中央政治局在 2020 年 4 月会议中首次提出的,之后的中央文件也多次提到了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当下,着力扩大内需,推动消费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在我国实行乡村振兴战略并不断推进农村地区产业融合为农民增收创造良好条件的背景下,扩大农村居民消费引起了越来越多的学者和政策制定者的关注。从现阶段来看,我国农村居民的消费升级还有较大空间,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发挥。从目前我国农村地区居民家庭的整体消费水平来看,农村居民家庭还具有较大的消费潜力尚待挖掘;从整个现阶段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结构的特点来看,生存型消费作为维持日常生活所必需的基本消费依旧是在我国农村居民消费中占据主要地位,发展和享受型消费在总消费中所占比重仍然较低。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也受到消费环境的影响,农村地区消费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也有待进一步优化。近年来,环境污染问题的整治和市场秩序的完善都使得我国农村居民所处消费环境得到了进一步改善,在一定程度上为促进农村居民消费升级创造了良好条件。此外,不同收入水平、不同地区以及不同年龄阶段的农村居民消费观念还存在着一定差异,陈旧的消费观念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消费升级。因此,促进我国农村居民消费升级还有很大的空间。

收入来源在促进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由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及各项调研数据可知,当前我国农村居民的收入主要以经营和工资这两项为主,财产、转移两项收入所占比重较低。虽然各项收入在总量上呈现出上升趋势,但是各种来源的收入对总收入的贡献程度还存在着一定的差异。这会在一定程度上让农村居民产生后顾之忧,认为自己的收入主要就依靠农工商业经营或者工资来保障,会促使居民增加预防性储蓄。当前许多农村居民还是倾向于将盈余资金存入银行,以备不时之需。在这一情况下,消费升级的速度就会放缓。

当前我国各地区居民的物质生活基本都已得到满足,但是精神生活还存在着地区间

差异较大以及发展不充分的问题。具体表现为：相较于物质生活，居民幸福指数整体有待提升。疫情的影响加上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仍然给居民消费的满意度带来了诸多的不确定性；农村居民相较于城市居民而言，对于精神文明生活服务的整体认知能力和心理需求都还存在着不充分的问题，而且农村居民内部不同收入水平的家庭之间，不同地区家庭之间，不同年龄阶段的群体之间依然存在一些较为明显的差异；在实际消费人群层面，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为落后地区的大多数农村家庭恩格尔系数还相对较高，首要支出任务可能仍然只是为了满足基本的物质生活，主要支出以保障生存型消费水平为主，对于发展和享受型消费的支出虽然呈现上升趋势，但在总消费中的占比依然较小。

因此，促进全国农村居民家庭的消费升级仍是一项重大系统工程，不是单纯依靠进一步扩大整个农村居民家庭消费总量就能够达到的。而是要在完善消费结构，促进各项消费均衡发展的基础上扩大消费总量，提高农村居民整体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我党在十九届六中全会中指出，要与人民群众始终站在一起，围绕人民开展工作，将人民根本利益放在心上，维护好并发展好，与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致，为实现美好生活积极奋斗。2022年发布的中央一号文件中提到，要对得来的脱贫攻坚成果进行巩固，进一步提高脱贫人口家庭经营性收入。所以，我国还需要对农村居民收入来源进行调整，提高农民消费层级并改善农民生活水平，这对于维护农民利益而言意义重大。

1.2 研究意义

我国居民的总体收入水平和消费支出，在近年来一直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消费一直被世界各国公认为是拉动经济增长过程中的重要力量。我国与世界上其他发达国家和地区相比，消费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与城市地区相比，农村地区消费升级潜力较大。而且，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的收入水平随着全面脱贫目标的完成也在不断提高，农村居民各种来源的收入整体上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增加，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也在不断增强。此外，促进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是落实新发展理念的重要内容，促进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有利于促进我国乡村振兴，进一步发挥消费拉动GDP增长的作用。因此，研究当代我国各收入水平、各地区、各年龄阶段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具有重要意义。

1.2.1 理论意义

本文通过总结收入与消费的经典理论，通过分析推导出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之间的关系。基于经济理论角度上的分析，有较多国内学者深入分析过收入和消费升级之间的关系，然而其中大部分研究者选择在研究过程中使用我国全体居民或者是城镇居民的数据，选择农村居民作为考察对象的并不多。此次研究选择国内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和消费升级动态关系作为研究背景，旨在找到农村居民消费升级受到居民收入、家庭特征和个体特征三个方面的影响。在此基础上，基于年龄、收入水平和区域三个方面的异质性来找到受到影响的根本原因，同时找出不同因素造成影响的差异。此次研究能够对消费升级研究中涉及较少的领域进行补充，对相关研究文献进行拓展，也能够相应的补充收入和消费升级理论。

1.2.2 现实意义

第一，构建新发展格局，保持经济稳定增长离不开扩大内需。坚持扩大内需，加快培育新消费，对于发展信心的提振以及国内循环的畅通具有重要意义。新冠肺炎疫情以来，面对全球经济衰退等严峻外部形势，投资、出口都受到了严重影响。2020年我国能够率先成为实现正增长的经济体，离不开强大国内需求的拉动。随着我国全面脱贫目标的实现，农村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因此，促进广大农村居民实现消费升级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

第二，扩大内需着力点是不断提高农民收入。因为消费需求层次会直接受到收入的影响。提高目前我国各省市农村居民家庭整体收入水平，增加不同地区农村居民家庭各种来源的收入，促进消费升级，对于改善农村居民生活品质，促进共同富裕，缓解我国经济发展过程中存在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化解相对贫困，提升农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具有重要意义。

1.3 文献综述

1.3.1 国外文献综述

国外学者在研究消费升级的过程中，在影响因素方面，从收入水平及不同的收入来

源角度进行了大量研究。此外，不断完善消费结构的相关模型，以期能够更准确地研究消费结构升级。

一是消费升级影响因素研究。Bradbury（2004）通过对居民不同的收入组成部分进行分析，得出了居民不同来源的收入对边际消费倾向影响差异性并不敏感的结论。Richard（2010）在研究过程中采用的是英国居民1980年以来不同来源收入和消费的相关数据，发现对居民消费产生主要影响的收入是工资性收入等劳动收入。Miyazawa Kenichi（2012），发现不同收入来源会对消费模式的改变造成直接影响，而消费模式的改变也会影响到消费结构，从而促进消费结构的优化升级。Aguiar（2015）在研究中指出，消费的不平等在深层次上反映出收入的不平等。

二是消费升级的相关模型研究。消费升级主要指的是消费结构升级。Stone（1954）的线性支出系统模型即LES模型运用较为广泛，此模型将消费者对每种商品的需求分成基本需求和非基本需求。Luch（1975）针对LES模型中存在的问题，对其进行了适当修正。无论是LES模型，还是ELES模型，从本质上来看都是求解马歇尔需求。而Deaton（1980）为了让模型能够更加准确直观地表现各种变量对消费结构的影响，在此基础上提出AIDS模型。AIDS模型是在给定的价格体系和一定的效用水平下，求解希克斯需求。Blundell（1997）对AIDS模型继续进行修正，提出了QAIDS模型。

1.3.2 国内文献综述

国内学者在研究消费升级的过程中。主要是从概念的界定以及相关影响因素这两个方面进行研究。其中，在研究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影响的过程中，对收入来源的划分主要是分为工资、经营、财产、转移这四项收入。

一是对收入来源的相关研究。殷金朋等（2015）发现不同收入来源与城乡收入差距之间的关系不尽相同。想要缩小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需要增加经营和财产性收入。如果差距扩大，则会对农村居民的转移性收入产生最为消极的影响。杨惠（2016）用农村住户调查的数据对农村家庭收入流动与不平等展开分析。江克忠等（2017）运用CFPS2010和2014年的调查数据，研究农村家庭工资、经营、财产、转移收入这四种来源的收入在不同收入组家庭的分布，对家庭总收入不平等的贡献。陈宇辉等（2018）在对中国农村家庭不同来源收入结构异质性研究的过程中发现，中国农村家庭最重要的收入来源是工资性收入，不同收入来源的不平等程度高于农村家庭总收入的不平等程度。王涛

(2019)等从农村金融发展角度,对农村居民不同来源的收入结构进行研究,发现随着农村金融的不断发展,农村居民收入来源结构也从以农业生产经营占据绝大部分,发展到经营性收入占比下降到50%以下,其他来源收入占比不断上升,收入结构不断完善的状态。刘欢等(2020)运用CHNS数据,将收入来源划分为多个方面,主要包括经营、农业、渔业、园艺等与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收入。肖育才等(2020)认为城乡居民不同来源的收入会受到基本公共服务差异的影响。邓涛涛(2020)运用心理账户理论分析了城乡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差异与旅游消费决策之间的关系。崔钊达等(2021)发现不同来源的收入对减贫的促进力度存在显著差异,对减贫边际贡献最大的收入为转移性收入。荣雅楠等(2021)认为工资、经营、财产、转移这四种来源的收入在全国和城镇样本中对消费倾向的影响相同,都能够显著正向影响消费支出。周少甫等(2022)在对与收入来源相关的被解释变量进行选取时,采用各省城乡之间工资、经营、财产以及转移这四项收入的比值作为代理指标来衡量收入差距。胡利平(2022)选取横纵两个角度,对不同来源收入所引起的城乡居民消费差异进行了较为全面的分析。

二是消费升级的影响因素研究。收入作为对居民消费影响发挥基础性作用的因素,早期有关收入与消费关系研究的主要关注点在居民收入水平对消费的影响。近年来,各项研究从单一的收入水平分析转移到更为深层次的收入来源分析上来。王建宇等(2010)发现收入水平一定,收入性质的差异在对我国居民的消费水平的影响过程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温涛等(2013)发现农民各项收入的变化在影响消费的过程中对不同的消费类型具有十分明显的差异。汪伟等(2017)采用CFPS2012的数据将人口老龄化作为消费结构的影响因素进行研究时发现,由于城镇化的迅速发展,大量人才涌入城镇,致使了人口老龄化这项因素对城乡居民消费产生了差异性较大的影响。王平等(2018)发现消费金融对于改善居民的消费结构具有显著优势。王艳等(2018)将我国农村居民的消费类型划分为生存以及非生存型两大类,从而对消费结构升级提出相应建议。任鑫等(2019)采用的是ELES和面板数据模型,研究的地区为城镇地区,并以家庭为单位对收入以及消费的相关数据进行了统计分析。袁瑞彩(2020)基于我国中部地区的省际面板数据研究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的特征及其影响因素。谢红岭(2021)运用耦合协调度模型研究农村地区消费升级与流通产业集聚的耦合机制。在消费升级的测算过程中,选取非食品消费在总消费中所占比重作为消费升级指标。蒋团标等(2021)在研究财政支农对农村消费影响的过程中,从水平、品质和结构三个方面来衡量消费升级。其中,消费水平计算中所采用的数据是人均消费支出的对数,计算消费结构的过程中采用

的是除食品、衣着、居住等生存型基础消费外的其他五项消费支出总和在总消费支出中所占比重来衡量。消费品质采用生存型基础消费来进行衡量。张冀等（2021）认为收入总量在影响家庭消费的因素中占据重要地位。与此同时不同收入来源的异质性也同样不容忽视。经过研究发现，财产性收入与工资性收入相比较而言在消费升级中发挥的作用可以更大。王芳（2021）在研究中利用 CFPS 数据。实证模型回归结果表明，在当前农业转移人口财产性收入不高的情况下，其消费结构不合理的主要原因是收入来源较为单一，需要在保障其基本工资收入之外提高财产收入时，才会考虑发展或享受型消费。孙治一等（2022）从互联网素养的角度对农村居民消费升级展开研究，采用分层抽样方法进行调研，并运用调研数据库，从结构、方式和理念升级三个方面进行了实证检验。其中，关于消费结构升级的衡量选取了两个层面，其一是用发展享受消费在总消费中所占比重衡量的高层次消费占比，其二是用发展享受消费在收入中占比衡量的高层次消费随收入变化倾向。

1.3.3 文献述评

现有文献关于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的研究结论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第一，收入来源主要是指工资、经营、财产、转移这四项收入。在对收入来源进行分析的过程中，主要分为各项收入的绝对值或者占比这两种分析方式。但是采用各项收入在总收入中占比的方式进行衡量过程中，考虑到四项收入占比同时引入模型存在的多重共线性问题，采用这种方式进行衡量的文章，一般会选取其中的两项或者三项收入的占比来对收入来源进行分析。第二，在大多数的研究中，都将消费升级定义为了消费结构的升级。虽然也有部分研究从消费品质、消费环境、消费可持续性角度对消费升级进行衡量，但是目前还没有较为具体的衡量标准。第三，有关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之间关系的研究大多选取统计年鉴的宏观数据或者一到两年的微观调查数据。

本文经过对近年来有关收入来源与消费的文献查阅，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对相关问题的研究进行适当补充：首先，本文采用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目前公布的2011、2013、2015、2017、2019年共五期调查数据，筛选出农村居民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各项指标；其次，本文分别从总收入和收入来源这两个角度对消费升级展开分析；第三，结合农村地区的具体特点，引入社会保障作为中介变量，具体分析社会保障在收入来源完善与消费升级过程中发挥的作用，为农村地区消费升级提供更加合理的对策建

议。

1.4 研究内容与研究方法

1.4.1 研究内容

第一章为绪论，首先，通过对研究背景及意义的论述，明确本研究的必要性；其次，通过对国内外相关文献的总结，明确本研究的开展方向；最后，明确本文的研究思路并说明可能的创新点与不足之处。

第二章为相关概念及理论基础。本章首先明确所使用到的相关概念的具体定义，阐明其如何在本研究中应用。随后介绍农村收入来源和消费的相关理论，为后文的研究假设提供理论基础。

第三章为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的发展现状。关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和消费的数据和结构，为后文的实证检验提供数据来源。

第四章为研究设计，对农村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进行理论分析并提出假设、建立模型。本章首先分析农村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的理论机制，随后提出农村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的研究假设。接着确立研究样本和建立模型，并对数据进行描述性统计和相关性分析，为后文的实证分析提供基础。

第五章为实证分析。根据第四章中建立的模型进行基准回归，验证研究假设，并分析不同收入水平、地域以及年龄的异质性影响，接着对模型进行内生性检验和稳健性检验，最后检验社会保障的中介效应。

第六章为研究结论及对策建议。对本文的研究进行总结，结合本文结论对农村地区和农业政策制定者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

1.4.2 研究方法

第一，比较分析法。对国内外学者有关农村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的研究进行比较分析，对文献进行对比梳理以引入本文的研究。在现状分析部分对我国每年的农村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其趋势。

第二，理论分析法。以经典理论为研究基础，从理论上分析出农村收入来源影响消费升级的路径，为后续选取变量、建立模型以及进行实证分析指明方向。

第三，实证分析法。通过构建模型，对研究假设进行实证检验，并就收入水平、地域和年龄进行异质性分析并说明社会保障的中介作用。

1.5 可能的创新点与不足之处

1.5.1 可能的创新点

本研究从实证的角度，运用 CHFS 五期调查数据，分析了农村地区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进行了有意义的探讨，方法和结构上也有一定新意。本文的创新之处主要体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首先，研究视角的创新。在如今的中国经济的大宏观背景下，拉动内需成为了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现有文献大多是从整体角度或城市角度入手进行研究，本文从农村地区入手，在乡村振兴背景下，研究收入来源如何影响消费升级，符合我国经济发展现状，对我国的经济的发展有着一定的参考作用。

其次，研究路径的创新。区别于以往研究中仅从影响关系的角度直接研究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之间的关系，本文选择收入水平、区域和年龄的角度出发来研究其对于农村地区收入来源影响消费升级的异质性，同时引入中介变量社会保障，从而研究了农村地区收入来源影响消费升级的具体作用路径。采用这种方式，使得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农村地区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产生影响的机制与逻辑机理。

第三，研究样本的创新。以往针对农村居民的研究中，大多集中于对个人的调查和研究，对整个农村居民家庭的研究较少。本文以针对农村居民及其家庭的调查构建家庭一年度层面的面板数据，相较于现有研究，提供了一条研究样本上的创新点。

1.5.2 研究的不足之处

首先，本文研究的深度还不够，对于消费升级的研究不够全面，没有扩展到消费品质、消费主体和消费环境等多个层面升级的研究，在今后的研究过程中也会寻找更多的数据库和相关方法，以期探索更为全面的消费升级衡量标准。

其次，在对农村地区家庭收入来源影响消费升级的分析中，由于使用数据为调查数据，缺乏更精准更广泛的数据和指标进行分析，在指标选取的过程中考虑到各项指标在多次调查中的涉及程度，最后选取了在各期调查中都涉及到的指标，因此考虑的因素可

能不够全面，可能会与现实存在些许偏差。

1.6 技术路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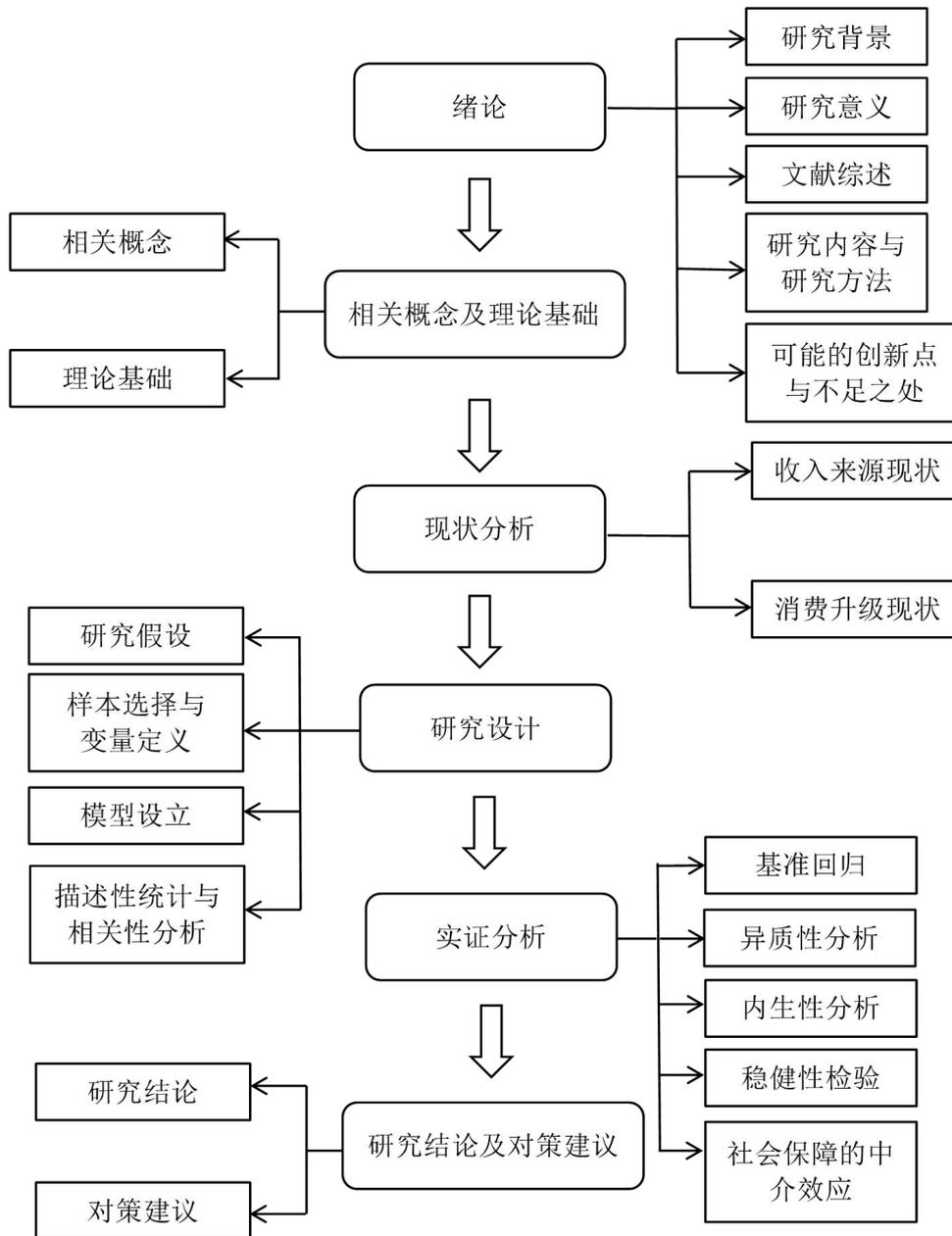


图 1.1 技术路线图

2 相关概念及理论基础

2.1 相关概念

2.1.1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

本文在总结以往研究人员所定义的农村居民收入基础之上,概括出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是指一年中农村居民通过不同途径获得的家庭总收入。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可以用于存款、投资以及日常生活等领域。农村居民家庭的收入不仅对单个居民家庭的生活有着重要影响,同时也影响着整个农村的经济发展,而且还会影响到国家的安稳和社会经济运行。农村居民家庭能够满足他们日常生活和生产所需开销的水平,也可以说是生活水平的高低,可以选择采用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这个指标来进行衡量。

2.1.2 农村居民家庭消费

理解农村居民家庭消费的概念,首先要明确消费的概念。消费在经济学中包含生产消费以及个人消费这两个方面。从经济角度来看,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指的消费,通常是个人消费,也就是把人们生产出来的物质资料和精神产品用于满足个人生活需要的这个过程。个人消费是恢复人们劳动力和劳动力再生产必不可少的条件。本文在研究过程中需要用到的消费概念是个人层面的概念。因此本文中农村居民家庭消费指的是各位家庭成员的消费的总和。

2.1.3 收入来源

收入依据划分标准的差异可以被分成不同类型。从性质上看,可以划分成生产性和非生产性收入。从形式上看,包括实物和货币收入。从来源角度看,可分为工资、经营、财产和转移这四项收入。本文主要研究的是从农村居民家庭收入的来源看,具体如表 2.1 所示:

表 2.1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

收入来源分类	收入内容
工资性收入	即劳动报酬收入，是农民受雇于单位与个人参与社会生产和生活活动所产生的收入。
经营性收入	从事经营活动产生的收入，包括出售农林牧副渔业产品，个体户日常经营收入等。
财产性收入	指参与社会生产和生活活动所产生的收入。即家庭拥有的动产和不动产所获得的收入。包括出让财产使用权所获得的收入以及财产营运所获得的红利收入等。
转移性收入	指国家、单位及社会团体对居民家庭的各种转移支付和居民家庭间的收入转移。

2.1.4 消费升级

从字面意思上理解，消费升级就是改变了居民原有的消费行为和结构。我国发布的《中国统计年鉴》当中的居民生活消费由八个部分组成，而如今总消费中所包含的各类消费金额发生了改变，意味着居民消费结构与原来相比发生了改变。此次研究中提出的消费升级主要指的是消费结构的升级，包括了两个方面：第一，之前居民在生活用品开支方面花费了大量收入，也就是绝大部分的收入用于生存消费。发展至今，人们自己的基本生存需要已经能够满足，便会在发展和享受型消费领域花费更多收入，也就是在生活质量 and 精神方面有更高的需求，从而改变了居民的消费结构；第二，居民有意愿来对自己的消费习惯进行调整。在现阶段，人们不再只追求最基本温饱问题的解决，而是想要获得生活质量的进一步提升。这不仅反映出农村居民消费意愿的提高，同时也体现了农村居民的消费心理受到商品质量、供求关系和价格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消费需求和习惯发生的改变。只有改善居民消费结构且增强购买意愿后，才能在真正意义上实现消费升级。

本文在研究的过程中认为农村居民的消费层级主要由下面几个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是满足农村居民基本生活需求的生存型消费。这是农村居民生活最基本的需求，此时农民的收入全部用于购买能够满足日常生活需要的消费品，几乎没有用于自身发展和享受的部分。第二部分是在满足了第一部分需求的基础上，居民开始同时关注生活消费品的

数量以及消费品是否能够满足自身发展的需要,对自身使用的消费品的品质有了更高的要求,从而产生了居民发展型消费金额逐步提高的情况。此阶段中,总消费中发展型消费的增速加快。第三部分是在农村居民收入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之后,农村居民开始逐步从追求生活质量转移为追求精神和物质上的享受,总消费中享受型消费金额逐步增加,同时也在进一步扩大了农村居民的消费规模。

2.2 理论基础

2.2.1 马克思的消费理论

有关消费的理论马克思曾经在著作中不止一次提到过。他在对消费进行分析时,将消费置于社会化大生产中,并认为生产过程的四个环节(生产、分配、交换、消费)之间相互影响相互转化。其中,生产作为整个过程的起点,处在具有决定性的地位。分配、交换和消费也都对其具有反作用。所以,合理的分配方式、通畅的交换环节以及适度的消费都对生产的可持续性具有重要影响。马克思认为生产出来的产品最终能够在消费环节中被消费掉,使得生产过程具有了意义。消费环节中新的消费需求反过来作用于生产,使得生产更加具有动力。马克思认为生产与消费之间的同一性主要体现在直接同一性,相互媒介和相互创造这三个方面。第一,生产过程需要消耗劳动力,而消费过程也是劳动力的再生过程,这体现了生产与消费之间的直接同一性。第二,生产为消费者提供产品,消费为生产提供消费者,消费者通过购买生产出来的产品才使得生产过程得以最终完成,这体现了消费与生产之间的相互媒介。第三,消费为生产提供了一定的动力,生产者会结合消费者的需要生产出满足消费者需求的产品,这体现了消费与生产之间的相互创造。因此,消费者对商品需求的不断增加,消费升级程度的不断提高,也为再生产提供了一定的动力。而收入分配则对人的消费能力及总量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贫富差距使得生产的无限扩大和有效的社会消费能力不足之间产生了矛盾,这一矛盾积累到一定程度则会引发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生产相对过剩的经济危机。为了使社会总产品实现公平分配,提升分配制度的合理性及有效性,促进社会整体消费能力的提高,让所有社会成员都能够实现全面发展,马克思提出未来社会在发展的过程中应该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并实行按劳分配,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成为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理想社会,更好地满足人们的需要。

2.2.2 马克思主义人的需要理论

“需要理论”作为马克思唯物史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马克思分析历史活动的出发点。马克思认为人的需要的主要构成包括自然、精神和社会的需要这三个方面。人的自然需要即生存需要体现在：任何人类历史的首要前提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所以，需要确定的第一个具体事实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受到肉体组织制约的他们与自然界的联系。与此同时，人的有意识的创造活动又将人与动物区分开来，人具有精神需要，即自我实现的需要，这是动物所不具备的。同时，人还具有社会需要。无论是在哪一种社会制度之下，人们的社会需要也就是从社会生产及交换的过程中产生的对劳动产品消费的需要。恩格斯将人的需要划分为生存、享受和发展这三个层级，这种层级的划分显示出了需要的渐进性、复杂性以及超越性。从人的需要角度来看，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看法大体一致，他们都认为人的需要具有一定的层次性而且会不断发展。

2.2.3 绝对收入消费理论

著名经济学家凯恩斯提出的绝对收入假说。此假说认为消费者的消费主要取决于即期收入。其中自发消费部分是指即使收入为零的情况下消费者也会动用曾经储蓄积攒的资金来维持基本生存需要的消费，而引致消费部分则是边际消费倾向与即期收入的乘积，是总消费中由于国民收入变动所引起的消费。消费支出虽然在收入增加的同时也在不断提高，但存在着边际消费倾向递减规律，即消费的增加幅度要小于收入。虽然绝对收入假说对研究收入与消费之间关系做出了巨大贡献，但是还存在着一定的理论缺陷，例如，把个人的消费和储蓄都看成是孤立的行为，忽视了社会因素的影响，而且在考虑收入的过程中所考虑到的只是即期收入，没有从动态以及长期的角度考虑收入对消费的影响。

2.2.4 相对收入消费理论

基于绝对收入假说存在的问题，杜森贝利率先提出了相对收入假说。在他看来，消费者的消费水平，除了会受限于自己现阶段的收入，还会为周围其他人的消费行为所左右，即会受到示范效应的影响。当某位消费者以及周围其他人的收入都获得了同比例增加，这位消费者的消费支出在收入中所占比重并不会发生改变。如果是周围其他人的收

入增加了但这位消费者自己的收入没有增加，这时他没有与之相适应的消费能力，但是为了和周围其他人维持良好的关系，心理上顾及的社会地位以及周围其他人的看法，尽量接近周围其他人的消费水平，从而得到他们的认可，也会尽可能地增加自己的消费支出。就这方面而言，一个人的消费倾向所受到的相对收入水平影响，也就是周围人收入的影响。不仅如此，相对收入水平的影响还表现在消费者的消费还会受到过去的收入水平与消费的影响。即由俭入奢易且由奢返俭难的棘轮效应，如果消费者的收入有所减少，但是受制于消费惯性以及早已形成的消费方式，消费者仍然会根据较高收入期的消费能力进行消费。

2.2.5 持久收入消费理论

美国知名经济学家弗里德曼提出了持久收入理论，在他看来对于不同类型的收入变化，人们表现出的反应存在较大差别。所以他认为本期收入可以细分为持久期收入与现期收入这两种类型。而且能够主要对消费起到决定性作用的因素，并不是现期所能够获得收入，而是取决于持久期的收入。这里持久收入指的是能够为人们所预计且在长期内较为固定的收入。如果一个人当下虽然没有足够的资金进行消费，但是他预计到未来会在事业上取得很大发展，会有较高的收入，那么即使是在现期收入不多的情况下他也可能会通过借债消费的方式来提高自己的消费水平。从另外一个分析的角度来看，可以把持久收入理解为在较长时期之内的平均收入，而且人们长期消费水平就是由这种收入决定的。与此同时，短期消费变化则是由暂时收入来决定的。若当期收入会比长期收入更高，那么就会在一时降低平均消费，而暂时消费则会在有所增长。

2.3.6 预防性储蓄理论

针对预防性储蓄理论研究方面，学者弗里德曼与费希尔得出的研究结论是：当消费者对未来预期的风险加大时，当前的消费将明显降温，为了降低未来风险可能对生活造成的冲击，人们会选择增加存款和尽量控制风险造成的负面影响。基于消费者对风险的厌恶性心理特征进行研究的情况下，学者兰德提出了预防性储蓄理论，该理论指出收入存在稳定性是造成未来存在较大变数的主要原因，为了防范未来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确定性，人们一般会采取控制消费和提高储蓄等相关手段。换句话说就是，人们对未来预期收入的不确定性，会增加抵御风险的储蓄量，从而降低当期消费。

2.3.7 相关经济理论的指导意义

总结和分析相关理论之后，可以看出：无论是政治经济学还是西方经济学，对消费进行分析和阐述时都离不开收入这一重要的影响因素。无论是从收入分配方式的完善还是从提高现期及预期的收入水平的角度，都体现出了对消费结构完善以及消费结构升级的不断探索。

因此，想要实现消费升级的目标，就要不断提高居民收入水平，完善收入来源，增强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减少后顾之忧，降低预防性储蓄动机。将以上的理论与本文研究对应起来看，本文将在后续的研究过程中重点探索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方面的现状如何，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影响的研究假设为何，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是否显著，怎样才能更好地提高农村居民整体收入水平，完善收入来源以促进消费升级。

3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现状分析

通过前文的分析可以得知，消费升级会受到多种因素的共同影响，其中收入水平和收入来源是最主要的影响因素。因此本章将会结合 CHFS2011-2019 年度的调查数据对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的收入来源与消费现状进行分析，且所标明的年度均为 CHFS 展开调查的年度（即 2011-2019 年）。具体内容分为了以下这两个部分：第一，对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变化的调查分析中，有分别代表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每年的总收入以及不同收入来源包括工资、经营、财产和转移收入的基本现状调查分析情况；第二，分析了我国在这五次调查期间农村居民家庭总体消费需求现状，主要情况包括了总体消费支出水平，以及不同类型消费支出的现实调查情况。从对于以上几种需求状况进行的总体分析比较中就可以清楚看出农村居民家庭当前的生活消费结构层次是否真的发生了变化以及已经发生过的何种结构性变化，农村居民家庭究竟是否已经存在消费升级。

我国农村地区家庭之间收入消费差异性也还有极大可能要受到区域经济及科学技术发展、文化习俗、教育培训水平高低以及居住生活的方式选择等多重因素共同的影响。因此，写作过程中为了要研究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状况的地区差异，将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按照 CHFS 目前的调查情况及分类标准划分为东中西部三个地区，分别来研究这三个地区之间收入的变动情况。CHFS 目前已成功实施五次调查，样本分布于 29 个省、367 个县（区、县级市）、1481 个社区；覆盖 40011 户家庭和 127012 名个体；具有全国、省级和副省级城市代表性。其中，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

3.1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现状

3.1.1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现状

从经济学有关消费的理论解释中可以得出，收入在世界各国的发展过程之中是影响居民总体消费状况的一个十分重要的因素，我国亦不例外，收入在影响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方面也同样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家庭收入水平对消费升级的影响主要包含这两个方面：一是家庭收入水平的多少会直接决定着—一个家庭是否可以用这些收入基本满

足各位成员在日常生活之中正常的消费意愿；二是由个人构成的家庭整体的收入水平的多少也同样可以间接决定在能够满足一个农村居民家庭基本需要的日常生活消费需求之后，还有多少剩余的收入可以继续用于促进发展型和实现享受型的消费需求；第三是家庭收入地区的相对差异性将使得整个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出现比较明显程度的地区分层增长现象，不同经济收入地区间的大多家庭可能会因为其收入状况和家庭所处生活环境的不同，从而导致他们生活的方式，消费方式观念认知和购买习惯存在着一定程度上的相对差异性。因此，农村居民家庭收入现阶段的变化趋势，对农村居民家庭生活消费结构升级发展的状况也会产生较为直接的影响。因此，本节选取了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中心 2011-2019 年的调查数据，计算出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的各年度总收入，来对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进行详细的分析。

表 3.1 和图 3.1 均显示出了在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整体收入均值以及不同地区的变化状况。从图表中可以显示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正在稳定地实现逐步增长，并且在最高的年份也就是 2019 年超过了 60000 元的水平，但是整体收入的增速从 2013 年之后则出现了明显的下降趋势，尤其是 2015 到 2017 这两年的增长较为平缓，此后从 2017 到 2019 年增速略有上升。

分地区来看，首先，全国各地区的农村居民家庭整体收入水平均出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东部地区作为经济发达地区是三个地区当中总体收入水平最高的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7 万元；第二，中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总体收入水平高于西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总体收入水平，但 2019 年西部地区实现反超，这使得中部地区在 2019 年成为了三个地区当中收入最低的地区；第三，东部地区和中部地区 2015 年之后近几年的收入增长率不如之前势头猛，增长较为平缓；西部地区则是 2017 年之前增长较为平缓，2017 年之后增长势头迅猛。因此，就当前对农村居民家庭整体收入水平分地区讨论的现状来看，东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总体收入水平在三个地区中最高，而西部地区则是这三个地区中近几年收入水平增长最快的地区，中部地区则在收入水平和收入增速上都比不过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了。

表 3.1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15885.82	32770.38	49346.3	51046.33	62590.77
东部	18176.54	52581.54	54463.79	61337.38	72360.2
中部	15516.48	20647.68	49720.04	58534.65	60389.87
西部	14516.6	26638.47	30828.22	31630.96	68805.42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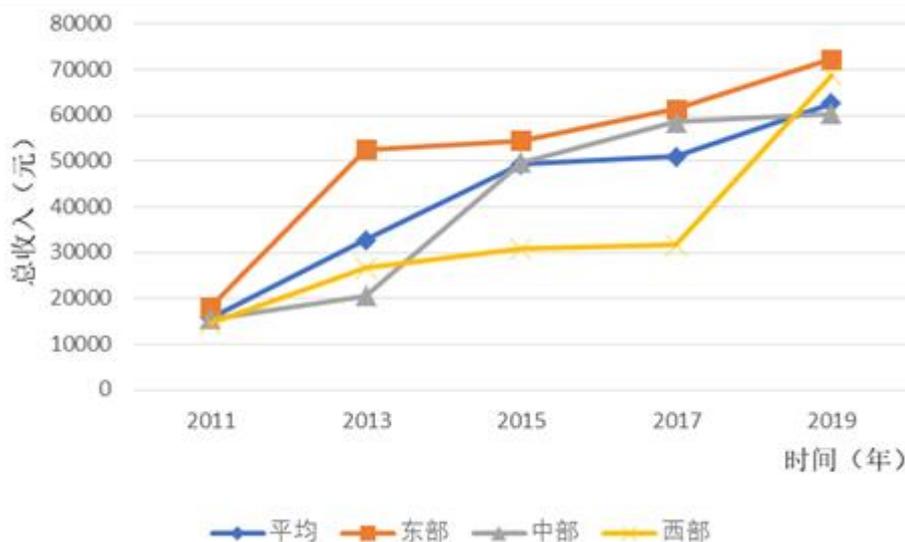


图 3.1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1.2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性收入现状

表 3.2 和图 3.2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的家庭工资性收入变化情况。从表 3.2 和图 3.2 中的数据及变化趋势中可以看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各地区整体的工资性收入整体均值正在逐渐增加，并且在 2019 年超过 1 万 5 千元，收入增速趋势一直较为平缓，没有什么太大的波动。2011 年之后我国经济发展整体较为平稳，因此导致务工收入的变动趋势同样也较为平稳，没有明显的上升或下降趋势。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性收入的差异来看，主要可以总结为以下三点：第一，在总体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收入均值都保持增长的情况下，东部地区是这三个地区当中此项收入最高的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1 万 8 千元；第二，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二者之间整体差异不大，中部地区工资收入较之西部地区略高，但没有明显优势，囿于经济发展程度的不同，西部地区一直在三个地区中垫底，但与第二名的中部地区差距并没有很大；第三，与平均工资收入一致，三个地区在 2011 年-2019 年的平均工资收入增长趋势也较为平缓，不存在巨大的波动，三个地区之间的平均工资收入增长率也不存在显著差异。综上，东部地区的工资收入在这五年都是三个地区最高的，与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相对比而言拥有绝对优势，中部地区与西部地区二者之间不存在显著差异，三个地区之间的平均工资收入增长速度也不存在显著差异。

表 3.2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性收入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3799.33	6270.50	8093.75	11912.23	15930.34
东部	6657.78	6956.48	9020.66	13905.04	18821.09
中部	4278.68	5873.08	8318.53	11340.82	15208.40
西部	1572.64	5685.62	7489.73	11036.54	12841.70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图 3.2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工资性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1.3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性收入现状

表 3.3 和图 3.3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的家庭经营性收入变化情况。从图表中的数据及变化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的家庭经营收入均值在逐渐增加，并且于 2019 年超过 4 万元，收入增速的整体波动较大，2013 年之前较为平缓，2015 年开始迅猛增长，2017 年及之后再次回归平缓。2019 年之后的 2020 年全国疫情爆发，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全国的商业活动和普通商贩的经营活动，可以预见出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的增长在 2019 年之后会相对平缓，甚至有可能减少。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性收入的差异来看，主要可以概括为以下三点：第一，在总体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均值保持增长的情况下，东部地区是三个地区当中经营收入最高的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5 万元；第二，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二者之间

整体差异明显，中部地区经营收入较之西部地区更高，与平均经营收入几乎一致，西部地区整体经营收入最低，但 2019 年与东中部地区差距急剧缩小；第三，与平均经营收入一致，三个地区在 2011 年-2019 年的平均经营收入增长趋势波动较大，三个地区之间的经营收入增长率存在显著差异。其中，2015 年之前，东部地区 and 中部地区经营收入增长快，2017 年之后这两个地区的增长率下降；而西部地区则在 2017 年之前增长平缓，2017 年之后迅速增长。综上，东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经营收入水平在三个地区中最高，相对于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来说拥有绝对优势，中部地区的经营收入也高于西部地区；近些年三个地区之间的经营收入增长速度最快的为西部地区，保持这种增长势头，将有望超越中部地区。

表 3.3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性收入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13469.10	14301.45	35302.73	36631.16	46130.28
东部	25746.27	25564.33	39139.90	42923.70	54829.14
中部	9934.77	16270.50	33715.37	35162.13	47759.59
西部	4661.02	10786.62	17120.25	19182.66	41322.09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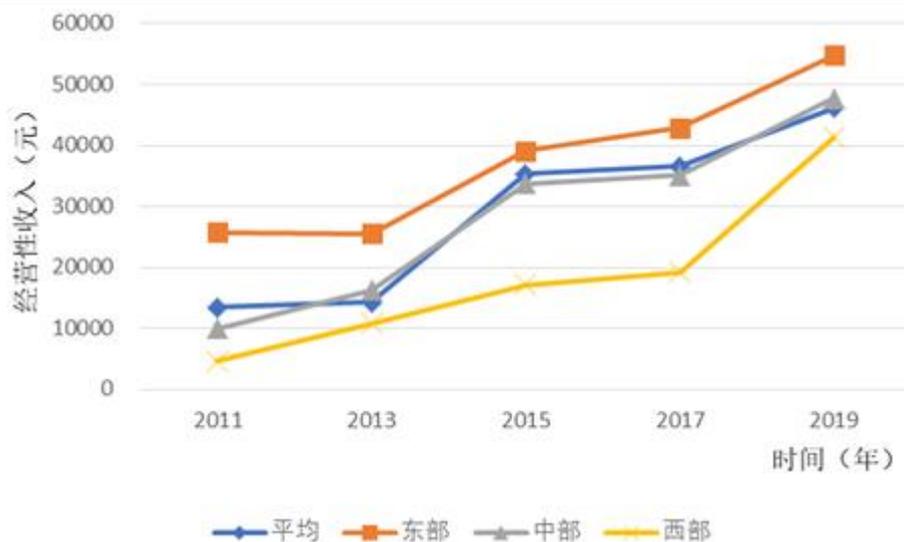


图 3.3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性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1.4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性收入现状

表 3.4 和图 3.4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性收入的变化情况。从图表的数据及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收入的均值正在逐渐增加，在 2019 年超过 1000 元，整体收入增速趋势波动较小，发展较为平缓。随着互联网金融在手机端的迅速普及，手机可以随时随地购买财产性产品，方便快捷的使用方式使得互联网金融在近些年发生了爆炸性增长。但我国农村地区居民仍较少地接触金融，拥有较少的金融知识，没有能够很好地利用金融服务来给自己增加财产性收入。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性收入的差异来看，主要可以概括为以下三点：第一，在总体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收入均值保持增长的情况下，东部地区经济较为发达加之人们的思想观念较为先进，使其成为了三个地区当中财产收入最高的地区，在 2019 年时成功突破了 2000 元；第二，中部和西部地区这二者之间虽然整体财产收入数额的差异较为明显，但也都呈现出了上涨的趋势，西部地区整体财产收入最低且与东部和中部地区的差距也较为明显；第三，与平均财产收入增长趋势不一致的是，三个地区在 2011 年-2019 年的财产收入增长趋势波动较大，三个地区之间的平均财产收入增长率存在显著差异。具体体现在，2017 年之前的三个地区财产收入增长都体现出较为平缓的态势，2017-2019 年东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收入的增长较为迅速，中部地区的增长速度次之，而西部地区仍保持了缓慢的增长态势。综上，在这三个地区之中财产收入最高的是东部地区，东部地区与中部和西部地区相比而言拥有绝对优势，中部地区的财产收入也高于西部地区。

表 3.4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性收入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191.83	362.77	460.13	487.20	1086.15
东部	394.82	478.37	748.17	817.06	2397.51
中部	114.77	285.28	492.28	504.37	1129.37
西部	29.95	58.12	216.55	320.29	362.88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图 3.4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财产性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1.5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性收入现状

表 3.5 和图 3.5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性收入的变化情况。从图表的数据和变化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整体转移收入的均值逐渐增加，在 2017 年超过 4000 元，整体收入增速趋势波动较小，发展较为平缓。国家一直在号召集体和个人对农村不发达地区进行一对一帮扶，因此农村居民家庭的转移收入相对于财产收入甚至更高。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性收入的差异来看，主要可以概括为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在总体农村居民转移收入保持增长的情况下，东部地区转移收入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5000 元，除 2015 年之外始终稳居三个地区当中转移收入最高的地位；第二，中部和西部地区这二者之间的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收入的整体差异不大，西部地区的整体转移收入的数额最低；第三，三个地区在 2011-2019 年的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收入增长趋势与整体转移收入均值的的增长趋势保持一致，而且这三个地区之间的平均转移收入增长率不存在显著差异。

表 3.5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性收入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2534.43	3298.91	3484.68	4385.18	4883.71
东部	3143.68	3339.90	3451.71	4333.73	5782.03
中部	2287.03	2685.90	3682.11	3930.89	4982.31
西部	2136.33	2969.36	3262.08	3677.58	3890.45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中心（CHFS），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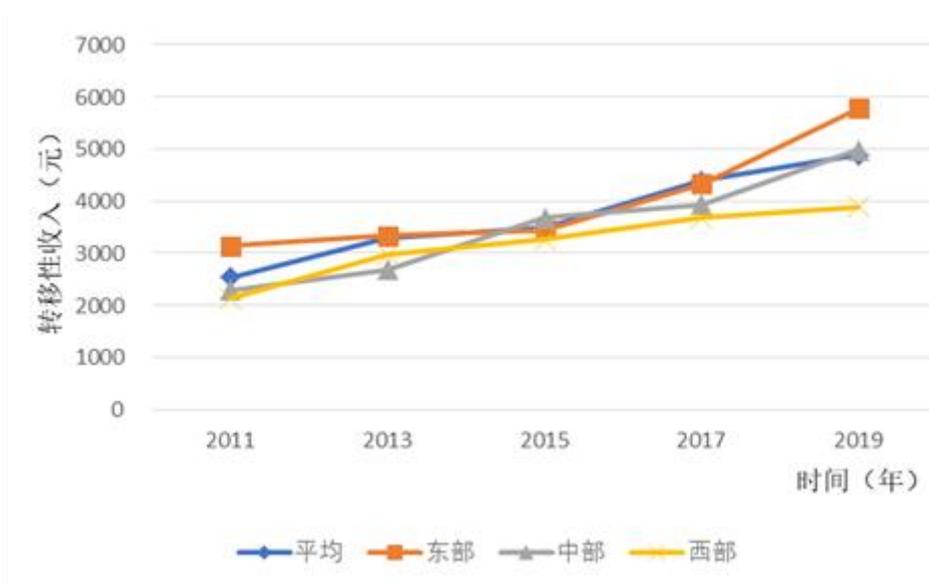


表 3.5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转移性收入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中心（CHFS）

3.2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现状

3.2.1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消费现状

表 3.6 和图 3.6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整体消费均值及各地区消费的变化情况。从图表中的数据和变化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体消费在逐渐增加，并且在 2019 年超过 5 万元。虽然整体消费水平不断提高，但是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整体消费均值的增速在 2015 年之后出现放缓趋势，保持着较为平缓的增长态势。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家庭总体消费水平的差异来看，主要体现了以下三个方面的变化趋势：第一，各个地区的农村居民家庭的总体消费水平均呈现出了逐年增长的趋势，其中东部地区是三个地区当中总消费水平最高的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6 万元；第二，中部地区大体上农村居民家庭总体消费高于西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总体消费，但二者之间较为接近；第三，三个地区 2015 年之后两年的消费增长率不如之前势头猛，增长较为平缓。东中西这三个地区相比较而言，东部地区是增长率下降最为明显的地区。综上，东部地区的总体消费水平在三个地区中最高，三个地区总体消费水平增长基本一

致，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总体消费水平差距不大。

表 3.6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消费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13177.03	28907.78	44067.41	48109.22	53887.89
东部	14530.85	29369.11	48532.04	49655.69	60651.16
中部	10063.81	13896.92	35667.99	41386.89	54012.96
西部	9432.22	11184.54	29722.88	40897.34	47689.97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表 3.6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总消费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2.2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生存型消费现状

本文中生存、发展以及享受型消费的划分参照程名望等（2019）^①的划分方法，将食品、衣着以及居住支出归为生存型消费，将文教娱乐和医疗保健支出归为发展型消费，将交通通信和家庭设备支出归为享受型消费。

表 3.7 和图 3.7 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生存消费的变化情况。从图表中的数据及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生存消费的整体均值在逐渐增加，并于 2019 年超过了 2 万元，生存消费增速整体而言平稳发展，且三个地区之间

^① 程名望, 张家平. 新时代背景下互联网发展与城乡居民消费差距[J].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2019(07):22-41.

增速差异并不大。这与近十年来的城市化扩建和住房价格稳步提升息息相关。生存消费是最基础的消费，占据总消费的大头说明我国目前农村居民家庭的消费结构层次较低。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家庭生存型消费的差异来看，主要体现了以下三个方面的变化趋势：第一，各个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生存消费均出现逐年增长的发展趋势，东部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2.08 万元，在这五年里一直是三个地区当中生存消费最高的地区，当然这也与东部地区整体消费水平较高且人口较多有着密切的联系；第二，中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生存消费总体上要高于西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生存消费，但二者之间较为接近；第三，三个地区从 2011 年到 2019 年整体的生存消费增速较为平缓，且地区间差异不大，均为稳步增加。三个地区的生存消费发展趋势和整体平均水平较为一致。因此，就当前分地区讨论农村居民家庭生存消费现状来看，东部地区的生存消费水平在三个地区中最高，三个地区生存消费水平增长基本一致，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整体生存消费水平差距不大。

表 3.7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生存型消费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8901.08	11876.14	14168.11	17680.78	20087.18
东部	13308.76	12546.02	15321.12	20192.25	20822.26
中部	8493.04	11664.36	14447.67	16622.40	20475.88
西部	6922.48	11200.88	12349.76	16075.14	18747.53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表 3.7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生存型消费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2.3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发展型消费现状

表 3.8 和图 3.8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发展消费的变化情况。从图表的数据和变化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农村居民家庭发展消费逐渐增加，在 2019 年超过 1 万 9 千元，发展消费增速在 2015 年之后狂飙式上涨，仅有西部地区近些年来略有增速减缓趋势，东部地区和中部地区上涨幅度仍是很大。将发展消费与生存消费相比，当前农村居民家庭消费仍是以生存消费为主。

从各个地区间农村居民发展型消费差异来看，主要体现了以下三个方面的变化趋势：第一，各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发展消费均呈现出逐年增长的良好趋势，其中东部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2 万元，但与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相比，差距并不大；第二，中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发展消费大体上高于西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发展消费，但二者之间较为接近，差距比东部地区和中部地区的差距略大；第三，三个地区 2015 年之后的几年发展消费增长率势头迅猛，除西部地区增长略有放缓之外，中部地区和东部地区仍是发展迅速。三个地区的发展消费的变化趋势和整体均值保持了高度一致。因此，就当前分地区讨论农村居民家庭发展消费现状来看，东部地区的发展消费水平在三个地区中最高，三个地区发展消费水平增长基本一致，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整体发展消费水平差距不大。

表 3.8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发展型消费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2098.77	5631.08	6072.11	13236.41	19479.27
东部	2581.15	6577.70	6656.17	13800.25	20409.65
中部	1532.51	5816.93	5952.86	13243.47	19877.96
西部	1426.37	4466.89	5752.71	12663.06	17919.18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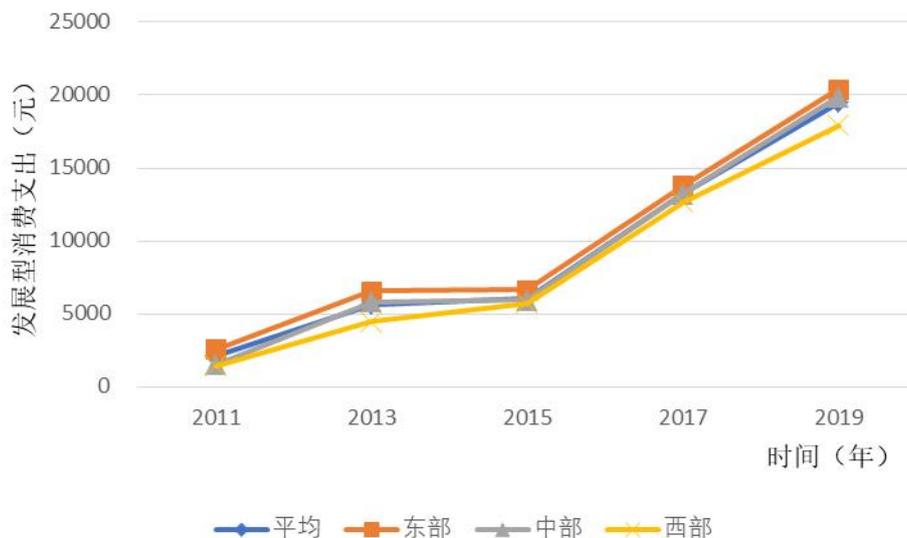


图 3.8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发展型消费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3.2.4 我国农村居民家庭享受型消费现状

表 3.9 和图 3.9 均显示出了 2011-2019 年度我国农村居民家庭享受消费的变化情况。从图表的数据及变化趋势可以看出，近年来农村居民家庭整体享受消费的均值逐渐增加，在 2019 年超过 1 万 2 千元，享受消费增速发展趋势较为平缓，整体保持了匀速增长。与生存消费和发展消费相比，生存消费仍是最重要的消费，享受消费绝对额相较于发展消费更小，在整体消费中的占比不大，当前农村居民家庭消费仍是以生存消费为主。

从各个地区农村居民享受型消费差异来看，主要体现出以下三个方面的变化：第一，我国各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享受消费均出现逐年增长的趋势，东部地区在 2019 年成功突破 1 万 5 千元，并且在这五年里一直是三个地区当中享受消费最高的地区；第二，中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享受消费在历年中均高于西部地区农村居民家庭的享受消费，但二者之间的差距在逐步缩小，呈现出不断接近的态势；第三，三个地区的农村居民家庭享受消费增长率较为不一致，在 2017 年之前东部地区的增速最快，在 2017 年之后东部地区的增速略有放缓，与此同时中西部地区的增速有所上升，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增长趋势较为一致。因此，就当前分地区讨论农村居民家庭享受消费现状来看，东部地区的享受消费水平在三个地区中最高，三个地区享受消费水平增长较为不一致，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整体享受消费水平差距较大。

表 3.9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享受型消费 单位：元

年度	2011	2013	2015	2017	2019
平均	3054.07	8703.21	10158.56	11146.93	12899.15
东部	3560.37	9945.27	12022.84	14215.51	15271.85
中部	2965.75	9154.00	9788.78	9805.66	12940.71
西部	2368.80	7139.65	7530.61	8621.94	11364.68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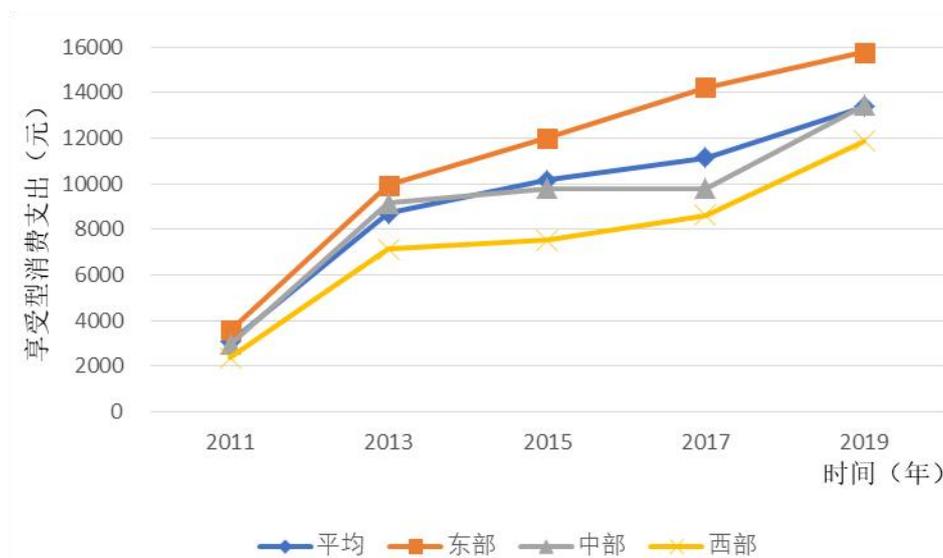


图 3.9 2011-2019 年我国农村居民家庭享受型消费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家庭金融调查（CHFS）

4 研究设计

4.1 研究假设

4.1.1 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与消费升级

影响消费的因素比较多，可是在诸多的影响因素中，最核心的影响因素就是收入。消费者进行消费必须以支付能力作为基础，人们的支付能力是决定购买商品的数量和质量的重要因素。随着人民的支付能力不断提高，人们的消费需求也将随之释放，从而促使生产者对产品和经营方式进行不断创新和调整，从而引起居民的消费结构发生变化。通常，收入总量增加后消费升级水平也就会随之提高。社会正在向前发展，这必将会在一定程度上为农村居民家庭创造一定的增收机会，进而逐步提高农村居民家庭收入。

然而从我国目前经济发展情况来看，相较于城市地区和城镇居民而言，农村家庭收入和消费存在一定的滞后性特征。出现这一现象与人们的消费预期、环境和习惯存在关系。我国先后开展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产业调整等措施，在促进我国经济发展方面给予了一定动力，同时也为农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农村居民对未来预期收入有较高的信心，从而将更多资金用于消费。在增加居民消费信心之后，消费环境也在逐步改善。站在长远角度思考，居民现期及预期收入增加之后能够很好地对消费起到促进作用。农村居民拥有较高现期收入水平的同时减少了后顾之忧，提高了未来的预期收入水平，便在发展和享受方面增加消费，从而在整个消费结构中这部分消费支出就会增加，也就是促进居民的消费向着更高层级转变。

基于此，本文提出假设 1：

假设 H₁：农村地区居民家庭的总收入越高，越能促进其消费升级。

4.1.2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

每个家庭除了现实财富账户之外，还拥有一个人“心理账户”。每个家庭在这个心理账户中，会结合收入的不同来源、资金的不同支出方向或者资金在心理上能够获得收益的情况，将这一账户划分为不同的类型。例如，存储在日常生活账户中的就是工资和经营收入，这些收入中一部分可以被用在家庭日常生活所需费用的支付，而其余的部分则用来储蓄，经过长时间的积累形成整个家庭的财富。财产及转移性收入则被存放在“奖

励”账户之中。这两项收入作为额外收入，不但可以用来维持家庭日常支出，满足日常的消费需求，还能够扩大整个家庭的财富规模，提高家庭整体的财富水平。

分析心理账户理论可知：第一，收入来源不同，消费不同产品的倾向就不同。经营性收入属于当前农村家庭收入来源中的主要组成部分，在农村家庭收入中此部分资金起到的不可替代的作用。外出务工所获得的工资性收入，可以用来确保家庭财务稳定。所以，家庭使用工资性收入同样比较谨慎，在购买维持生活的产品时消费倾向和弹性均较小。人们通常将转移性和财产性两类收入成为额外收入类型，更加倾向于购买非日常性产品和服务。会把这两种收入用来选购更多商品种类，也就是更倾向于使用这两种收入来对价格高昂的产品或服务进行选购。第二，在心理账户中，人们也会同时根据各种收益来源，将心理账户的收益划分归纳为预期的未来收入、当期的储蓄以及现金收入这三类，这些不同来源的收入之间并不会相互转移。对于一个家庭而言，不同账户收入影响决策得到的结果不相同。消费现金收入账户虽然诱惑力最大但是消费倾向较低，所以将此账户的收入储存起来而不用于消费，往往需要花费较高的心理成本。现期资产也就是储蓄账户消费的心理成本和诱惑力处于中等水平。而消费未来收入账户的心理成本这最小。

基于上述分析发现，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中不同类型的收入对于消费升级的影响程度会存在差异。经营以及工资性收入对消费升级的影响程度会相对较小，而财产和转移收入作为额外收入，对于消费升级的影响程度会更大。

基于此，本文提出假设 2：

假设 H_2 ：农村地区居民家庭的收入来源对促进其消费升级有着重要作用。

4.1.3 社会保障在收入促进消费升级中的中介效应

社会保障制度的实施及完善程度，无论是对于人们预防性储蓄动机的减少还是对于人们消费意愿的增强都会产生有较大的影响。社会保障制度在我国现阶段是包括社会保险、福利与救助等多个层面，承担着为国民基本生存需求提供保障以及帮助国民尽快摆脱生存危机的重任。我国农村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收入来源的完善，促使农村居民的参保意识也在不断增强。同时社会保障制度也在不断优化，有利于进一步刺激人们的消费需求，实现社会总需求不断增长，从而推动经济发展。随着人们总体收入大幅增加，收入渠道更加多元，这为社会保障水平的提升提供了良好的基础。此外在社会保障水平

全面提升的形势下，人们的购买力也得以释放，消费结构更合理，从而刺激人们的消费需求，提高人们的购买力和支付能力。由于我国的人口众多，增加人们的经济收入和收入来源，不断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有利于人们消费需求的释放，这样能够更好地通过消费拉动经济增长，从而促进国民经济更好更快地发展。

基于此，本文提出假设 3：

假设 H₃：社会保障在总收入及收入来源促进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中有着重要的中介效应。

4.2 样本选择与变量定义

4.2.1 样本选择

此次研究中使用的数据均来自 CHFS 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时间区间为 2011-2019 年。该数据库主要收集了包含家庭的人口统计特征、收入与支出以及保险与保障等多个方面的信息，涉及范围广，样本丰富，学术界对此给予了高度认可且本次研究中所涉及的变量均已经覆盖。基于此，本文在研究中合并了个人和家庭两个层面的数据，以家庭为单位对收入来源和消费升级进行衡量，删除多余的变量和缺失值一共得到 26286 个样本值。本文在研究过程中为避免极端值的影响将所得数据进行了 1%-99%水平上的缩尾处理。

4.2.2 变量定义

1. 被解释变量

消费升级。本文参考王平等（2018）^①的相关研究，将生存、发展和享受型消费在总消费中所占比重进行赋权计算后得到消费升级指数，赋权数值越高意味着消费层级也就越高。计算公式为：

$$\text{Xiaofei} = 1 * \text{existence\%} + 2 * \text{development\%} + 3 * \text{enjoyment\%} \quad (\text{公式 4.1})$$

其中，Xiaofei表示消费升级指数，existence%表示生存型消费占比；development%表示发展型消费占比；enjoyment%表示为享受型消费占比。

2. 主要解释变量

^①王平,王琴梅.消费金融驱动城镇居民消费升级研究——基于结构与质的多重响应[J].南京审计大学学报,2018,15(02):69-77.

本文的主要解释变量是农村居民家庭的总收入和收入来源，总收入用家庭总收入的对数来进行衡量，收入来源则是按照国内现有大多数研究的划分标准，根据收入来源，将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划分为工资、经营、财产以及转移性收入这四个部分，分别取对数，以此定义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

3. 控制变量

本文选取了农村居民家庭户主的性别、年龄、受教育水平、婚姻状况、健康状况和家庭规模为控制变量，并在此基础控制了年份和省份的固定效应。

4. 中介变量

本文使用社保账户余额衡量农村家庭的社会保障水平。为保持统计口径的一致，也对其取对数。

表 4.1 主要变量表

变量名	变量含义	变量说明
Xiaofei	消费升级	通过公式 4.1 计算出的消费升级指数
Lnincome	总收入	总收入取对数
LnGongzi	工资性收入	工资性收入取对数
LnJingying	经营性收入	经营性收入取对数
LnCaichan	财产性收入	财产性收入取对数
LnZhuanyi	转移性收入	转移性收入取对数
Age	年龄	受访户主年龄
Gender	性别	受访户主性别，1 为男性，0 为女性
Marry	婚姻	受访户主婚姻状况，1 为未婚，0 为已婚
Edu	教育水平	受访户主教育情况，文盲=1，小学=2，初中=3，高中=4，中专=5，大专=6，本科及以上=7
Health	健康情况	受访户主健康情况，健康=1，较健康=2，居中=3，较不健康=4，不健康=5
Family	家庭规模	受访者家庭人口数
LnShebao	社会保障	社保账户余额取对数

4.3 模型设立

本文采用 OLS 模型并在此基础上控制年份和省份的固定效应，以此来考察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模型设定如下：

$$\text{Xiaofei}_{it} = \alpha_0 + \alpha_1 \text{Lnincome}_{it} + \alpha_n \text{Controls}_{it} + \text{Year}_t + \text{Province}_i + \varepsilon_{it} \quad (\text{公式 4.2})$$

$$\begin{aligned} \text{Xiaofei}_{it} = & \beta_0 + \beta_1 \text{LnGongzi}_{it} + \beta_2 \text{LnJingying}_{it} + \beta_3 \text{LnCaichan}_{it} + \\ & \beta_4 \text{LnZhuanyi}_{it} + \beta_n \text{Controls}_{it} + \text{Year}_t + \text{Province}_i + \varepsilon_{it} \end{aligned} \quad (\text{公式 4.3})$$

公式 4.2 中， Xiaofei_{it} 是被解释变量，表示第 i 个家庭第 t 年的消费升级指数，此公式主要考察 Lnincome_{it} 的系数，若 α_1 为正，说明总收入对消费升级具有显著的正向影响。

公式 4.3 中，分别考察 LnGongzi_{it} 、 LnJingying_{it} 、 LnCaichan_{it} 和 LnZhuanyi_{it} 的系数 β_1 、 β_2 、 β_3 和 β_4 ，以考察不同的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若各种收入所对应的系数为正且显著，则说明其对消费升级具有显著的促进作用，反之则说明其对消费升级具有显著的降低作用，若不显著则说明其与消费升级不存在相关关系。

为验证假设 3，考察社会保障的中介作用，本文参照温忠麟等（2014）^① 的研究，使用下列模型进行回归分析：

$$\text{LnShebao}_{it} = \alpha_0 + \alpha_1 \text{Lnincome}_{it} + \alpha_n \text{Controls}_{it} + \text{Year}_t + \text{Province}_i + \varepsilon_{it} \quad (\text{公式 4.4})$$

$$\text{Xiaofei}_{it} = \alpha_0 + \alpha_1 \text{Lnincome}_{it} + \alpha_2 \text{LnShebao}_{it} + \alpha_n \text{Controls}_{it} + \text{Year}_t + \text{Province}_i + \varepsilon_{it} \quad (\text{公式 4.5})$$

上式中，若公式 4.4 的 α_1 显著为正，则说明收入显著提高了社会保障水平；若公式 4.5 的 α_2 显著为正，则说明社会保障显著促进了消费升级，结合二者可知道社会保障在收入促进消费升级中发挥了中介效应。

$$\begin{aligned} \text{LnShebao}_{it} = & \beta_0 + \beta_1 \text{LnGongzi}_{it} + \beta_2 \text{LnJingying}_{it} + \beta_3 \text{LnCaichan}_{it} + \\ & \beta_4 \text{LnZhuanyi}_{it} + \beta_n \text{Controls}_{it} + \text{Year}_t + \text{Province}_i + \varepsilon_{it} \end{aligned} \quad (\text{公式 4.6})$$

$$\text{Xiaofei}_{it} = \beta_0 + \beta_1 \text{LnGongzi}_{it} + \beta_2 \text{LnJingying}_{it} + \beta_3 \text{LnCaichan}_{it} +$$

^①温忠麟, 叶宝娟. 中介效应分析: 方法和模型发展[J]. 心理科学进展, 2014(5): 731-745.

$$\beta_4 \text{LnZhuan yi}_{it} + \beta_5 \text{LnShebao}_{it} + \beta_n \text{Controls}_{it} + \text{Year}_t + \text{Province}_i + \varepsilon_{it} \quad (\text{公式 4.7})$$

上式中，公式 4.6 的 β_1 、 β_2 、 β_3 和 β_4 用以考察不同的收入来源对社会保障水平的影响；若公式 4.7 的 β_5 显著为正，则说明社会保障显著促进了消费升级，结合二者可知道社会保障在不同的收入来源促进消费升级中发挥了何种中介效应。

4.4 描述性统计和相关性分析

4.4.1 描述性统计

表 4.2 报告了描述性统计结果。本文共计 26286 个样本，从描述性统计结果看，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值平均为 1.628，即仍以生存性消费为主略偏向于发展性消费。总收入的对数值平均为 6.939，工资、经营、财产和转移性收入对数值的平均值分别为 2.575、3.761、0.226、1.300，也即经营性收入是目前农村居民家庭主要的收入来源，其次为工资性收入，再次为转移性收入，最后为财产性收入。受访户主的平均年龄为 41 岁，受访者的性别分布较为均衡。大部分受访者已婚，且教育水平不是很高。大部分受访者身体健康或者比较健康，家庭规模平均为 3.84 人，与我国现有的家庭规模构成基本一致。社会保障账户余额对数值的平均值为 3.632，并不是很高，说明我国农村地区居民的社会保障水平还较低。

表 4.2 描述性统计

变量名	变量含义	样本量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Xiaofei	消费升级	26286	1.628	0.426	1.000	3.000
LnIncome	总收入	26286	6.939	4.368	0.000	13.388
LnGongzi	工资性收入	26286	2.575	4.350	0.000	11.339
LnJingying	经营性收入	26286	3.761	3.554	0.000	13.253
LnCaichan	财产性收入	26286	0.226	1.283	0.000	8.517
LnZhuan yi	转移性收入	26286	1.300	4.122	0.000	11.006
Age	年龄	26286	41.063	17.470	18.000	79.000
Gender	性别	26286	0.405	0.491	0.000	1.000
Marry	婚姻状况	26286	0.260	0.438	0.000	1.000
Edu	受教育程度	26286	3.318	1.674	1.000	7.000
Health	健康状况	26286	2.555	1.059	1.000	5.000
Family	家庭规模	26286	3.840	1.660	1.000	9.000
LnShebao	社会保障	26286	3.632	3.535	0.000	11.436

4.4.2 相关性分析

表 4.3 报告了相关性分析结果。从相关性分析结果来看，总收入和各项收入都与消费升级的系数都为正且显著，初步说明了收入和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面作用，但具体关系还需实证检验。此外，年龄、健康、家庭规模与消费升级为负相关，性别、婚姻、教育与消费升级正相关，均同现实情况保持一致。各变量的相关系数多在 0.4 以下，说明本文所使用变量不存在严重的多重共线性问题。

表 4.3 相关性分析

	Xiaofei	LnIncome	LnGongzi	LnJingying	LnCaichan	LnZhuanyi
Xiaofei	1					
LnIncome	0.081***	1				
LnGongzi	0.101***	0.452***	1			
LnJingying	0.009***	0.364***	-0.036***	1		
LnCaichan	0.108***	0.119***	0.035***	0.051***	1	
LnZhuanyi	0.060***	0.492***	-0.025***	0.01	0.045***	1
Age	-0.179***	0.095***	-0.181***	-0.134***	-0.045***	0.116***
Gender	0.030***	0.048***	0.149***	0.007	-0.006	-0.063***
Marry	0.035***	0.039***	0.042***	0.020***	-0.017***	-0.125***
Edu	0.139***	0.117***	0.188***	0.134***	0.100***	-0.045***
Health	-0.104***	0.119***	-0.155***	-0.126***	-0.042***	0.047***
Family	-0.024***	0.002	0.054***	0.073***	-0.046***	-0.059***
LnShebao	0.018***	0.094***	0.113***	0.090***	0.088***	-0.018***

续表 4.3

	Age	Gender	Marry	Edu	Health	Family	LnShebao
Age	1						
Gender	-0.136***	1					
Marry	-0.550***	0.291***	1				
Edu	-0.582***	0.152***	0.442***	1			
Health	0.414***	-0.114***	-0.231***	-0.366***	1		
Family	-0.444***	0.003	0.178***	0.152***	-0.184***	1	
LnShebao	-0.224***	0.029***	0.084***	0.190***	-0.149***	0.165***	1

5 实证分析

5.1 基准回归

表 5.1 为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基准回归结果。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5.1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实证结果

	(1) 消费升级	(2) 消费升级	(3) 消费升级	(4) 消费升级	(5) 消费升级	(6) 消费升级
LnIncome	0.00791*** (15.44)	0.00591*** (11.48)	0.00585*** (11.37)			
LnGongzi				0.00653*** (13.29)	0.00291*** (5.67)	0.00280*** (5.45)
LnJingying				0.00449*** (8.08)	0.00171*** (3.01)	0.00168*** (2.97)
LnCaichan				0.0105*** (6.10)	0.00836*** (4.83)	0.00820*** (4.73)
LnZhuanyi				0.00448*** (8.34)	0.00564*** (10.55)	0.00564*** (10.55)
Age		-0.000812*** (-4.28)	-0.00108*** (-4.78)		-0.000935*** (-4.84)	-0.00119*** (-5.18)
Gender		0.00948** (2.06)	0.00899* (1.95)		0.0105** (2.25)	0.0101** (2.18)
Marry		0.00646 (1.03)	0.00413 (0.65)		0.00843 (1.33)	0.00611 (0.95)
Edu		0.0153*** (9.38)	0.0147*** (8.86)		0.0141*** (8.60)	0.0136*** (8.15)
Health		-0.0338*** (-13.86)	-0.0339*** (-13.88)		-0.0341*** (-13.93)	-0.0341*** (-13.97)
Family			-0.00409** (-2.50)			-0.00386** (-2.35)

Cons	2.464*** (72.72)	2.535*** (71.09)	2.560*** (68.79)	2.466*** (72.78)	2.547*** (71.52)	2.570*** (69.00)
Year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N	26286	26286	26286	26286	26286	26286
R2_a	0.310	0.331	0.331	0.312	0.332	0.332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表 5.1 中，列(1)-列(3)为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与消费升级的回归结果。其中，列(1)仅放入总收入进行回归，列(2)增加了户主个体层面变量，列(3)增加了家庭层面变量。从回归结果可以看出，总收入与消费升级的系数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总收入与消费升级具有显著的正面影响。结合收入与消费的相关理论可知，收入作为消费的来源和基础，随着总收入的增加，农村居民会增强消费信心，提高消费欲望并激发消费潜能，从而提升消费水平，促进消费升级。因此，从总收入的角度来说，其对消费升级产生了正向影响，假设 1 得到了验证。

列(4)-列(6)为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回归结果。从回归结果可以看出，每项收入与消费升级的系数均为正且至少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各种收入的提高均会对消费升级产生重要的促进作用，比较二者系数，可以发现其中财产性收入促进作用最大，转移性收入次之，工资性收入再次，经营性收入最低。因此，从收入来源的角度来说，其对消费升级产生了不同影响，财产和转移性收入对消费升级产生了影响更为积极和显著，工资和经营性收入相对而言对于消费升级的作用没有前二者高，假设 2 得到了验证。

从控制变量的情况来看，年龄与消费升级构成显著的负相关关系，说明年龄越大，其消费升级越不显著，与当前我国老年人尤其是农村地区老年人的真实情况符合。性别与消费升级显著正相关，说明男性的消费习惯与女性不同，男性更多地追求发展消费和享受消费。婚姻状况对消费升级的影响不显著。教育程度与消费升级正相关，教育水平越高，消费观念越先进，符合现实情况。身体状况与消费升级负相关，身体越差，就需要有越多的投入在医疗、看病等花费上，从而限制了消费升级。家庭规模与消费升级负相关，家庭规模越大，基础性消费就越多，消费升级就越被限制。

5.2 异质性分析

为进一步探究农村居民家庭收入与消费升级的关系，本文从收入水平的角度将样本

划分为收入高、中、低组，从地域的角度将样本划分为东部、中部、西部组，从年龄的角度将样本划分为青年、中年、老年组，借此分析收入水平、地域和年龄对于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对消费升级影响的异质性作用。

5.2.1 收入水平

具体来说，本文定义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在整体前 1/3 为收入高组，中间 1/3 为收入中组，末尾 1/3 为收入低组。表 5.2 为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收入水平异质性分析实证回归结果。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5.2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收入水平

	(1) 低收入组	(2) 中收入组	(3) 高收入组	(4) 低收入组	(5) 中收入组	(6) 高收入组
LnIncome	0.00198 (1.08)	0.00971** (2.25)	0.0248*** (5.79)			
LnGongzi				0.00202 (0.31)	0.000704 (0.64)	0.000883 (1.01)
LnJingying				0.0364** (2.24)	-0.00162 (-0.96)	0.000929 (1.20)
LnCaichan				-0.0115 (-1.48)	0.00876*** (2.89)	0.00651*** (2.90)
LnZhuanyi				0.00361* (1.87)	0.00443*** (4.01)	0.00444*** (5.18)
age	-0.000828** (-2.06)	-0.00134*** (-3.50)	0.0000571 (0.14)	-0.000843** (-2.09)	-0.00161*** (-4.14)	-0.000296 (-0.70)
gender	0.0111 (1.27)	0.00485 (0.61)	0.00709 (0.96)	0.0112 (1.28)	0.00840 (1.06)	0.00905 (1.20)
marry	0.00161 (0.13)	-0.0112 (-0.97)	0.0230** (2.28)	0.00169 (0.14)	-0.0122 (-1.05)	0.0229** (2.24)
edu	0.0203*** (6.53)	0.0176*** (5.78)	0.00540** (2.08)	0.0202*** (6.52)	0.0163*** (5.32)	0.00547** (2.10)

health	-0.0391*** (-8.99)	-0.0322*** (-8.16)	-0.0252*** (-5.70)	-0.0393*** (-9.05)	-0.0323*** (-8.17)	-0.0274*** (-6.22)
family	-0.000614 (-0.19)	-0.00259 (-0.87)	-0.00677*** (-2.72)	-0.000812 (-0.26)	-0.00247 (-0.83)	-0.00691*** (-2.76)
Cons	2.459*** (36.10)	2.571*** (32.37)	2.374*** (32.46)	2.463*** (36.00)	2.644*** (38.47)	2.624*** (46.17)
Year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N	8579	9006	8701	8579	9006	8701
R2_a	0.270	0.344	0.377	0.270	0.345	0.377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表 5.2 中，从列(1)、列(2)和列(3)可以看出，在单独使用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对消费升级进行回归时，中收入组和高收入组系数为正且分别在 5%和 1%水平上显著，低收入组不显著。这说明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对消费升级的作用在收入水平较高的样本中效果更大，对于高收入家庭来说效果最大。从列(4)、列(5)和列(6)可以看出，在使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进行回归时，低收入组中，仅有经营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与消费升级的关系显著，但整体显著水平较低；中等收入组中，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均与消费升级关系显著，整体显著性水平较高；高收入组中，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均与消费升级关系显著，整体显著性水平较高。这说明了收入水平对于收入来源促进消费升级的作用中具有异质性影响，当收入水平整体较高时，越能发挥出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对于消费升级的促进作用。也即是说，通过收入水平的异质性分析，可发现收入水平对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影响消费升级的作用存在异质性影响，收入水平较高时，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提升作用更强。

5.2.2 地域

表 5.3 为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地域异质性分析实证回归结果。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5.3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地域

	(1)	(2)	(3)	(4)	(5)	(6)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LnIncome	0.00520*** (5.92)	0.00596*** (6.46)	0.00638*** (7.32)			
LnGongzi				0.00310*** (3.63)	0.00223** (2.42)	0.00300*** (3.34)
LnJingying				0.00181* (1.89)	0.00158 (1.58)	0.00184* (1.87)
LnCaichan				0.00939*** (3.58)	0.0103*** (3.42)	0.00252 (0.70)
LnZhuanyi				0.00508*** (5.58)	0.00496*** (5.27)	0.00683*** (7.40)
age	-0.000685* (-1.75)	-0.00138*** (-3.43)	-0.00121*** (-3.22)	-0.000711* (-1.78)	-0.00152*** (-3.68)	-0.00137*** (-3.57)
gender	0.00723 (0.92)	0.0137* (1.68)	0.00524 (0.67)	0.00824 (1.04)	0.0157* (1.90)	0.00592 (0.74)
marry	-0.0155 (-1.36)	0.0240** (2.14)	0.00238 (0.23)	-0.0115 (-1.00)	0.0256** (2.25)	0.00316 (0.30)
edu	0.0169*** (5.84)	0.00768** (2.57)	0.0194*** (7.10)	0.0153*** (5.23)	0.00669** (2.23)	0.0187*** (6.83)
health	-0.0296*** (-7.02)	-0.0341*** (-8.10)	-0.0375*** (-8.83)	-0.0300*** (-7.13)	-0.0343*** (-8.12)	-0.0378*** (-8.88)
family	-0.000141 (-0.05)	-0.00319 (-1.12)	-0.00912*** (-3.39)	0.000480 (0.16)	-0.00291 (-1.01)	-0.00926*** (-3.42)
Cons	2.522*** (42.43)	2.548*** (55.18)	2.592*** (41.71)	2.527*** (42.45)	2.564*** (55.34)	2.612*** (42.22)
Year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N	9035	8876	8375	9035	8876	8375
R2_a	0.300	0.356	0.316	0.302	0.357	0.317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表 5.3 中, 从列(1)、列(2)和列(3)可以看出, 在单独使用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对消费升级进行回归时, 东部组、中部组和西部组系数均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 说明不论是在东部、中部还是西部地区, 收入水平均是决定家庭消费结构的重要因素。从系数来看, 东部地区小于中部地区小于西部地区, 说明总收入对于消费升级的影响在西部地区作用最大, 中部地区次之, 东部地区最小。从列(4)、列(5)和列(6)可以看出, 在使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进行回归时, 工资性收入对于消费升级的促进作用在三个地区均显著, 经营性收入在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显著, 但整体的显著性水平均较小。财产性收入在东部地区和中部地区显著, 说明整体财产性收入的普及程度在东部地区和中部地区更高, 当地居民可以更容易获得这种“意外”之财, 从而发挥财产性收入对于消费升级的促进作用。转移性收入在三个地区均高度显著。因此, 地域对收入来源影响消费升级的作用存在异质性影响, 当农村居民家庭居住于西部地区时, 总收入对消费升级的促进作用更大; 收入来源对于东部地区居民消费升级的提升作用更全面, 财产性收入对消费升级的作用在西部地区更弱。

5.2.3 年龄

具体来说, 从描述性统计中可以看出, 本文数据中的年龄分布于 18-79 岁之间。根据年龄分布, 将其分为三段, 即 18-39 岁为青年组, 40-59 岁为中年组, 60-79 岁为老年组。表 5.4 为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年龄异质性分析实证回归结果。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5.4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 年龄

	(1) 青年组	(2) 中年组	(3) 老年组	(4) 青年组	(5) 中年组	(6) 老年组
LnIncome	0.00546*** (8.27)	0.00777*** (6.99)	0.00394*** (3.22)			
LnGongzi				0.00225*** (3.62)	0.00335*** (2.92)	0.00112 (0.54)
LnJingying				0.000746 (1.17)	0.00493*** (3.68)	0.00345 (1.39)
LnCaichan				0.00536*** (2.68)	0.00918** (2.11)	0.0215*** (4.08)

LnZhuan yi				0.00726*** (10.42)	0.00634*** (5.53)	0.00322*** (2.67)
age	0.000522 (0.83)	-0.000662 (-0.70)	-0.00607*** (-5.86)	0.000645 (1.02)	-0.000743 (-0.77)	-0.00620*** (-5.97)
gender	0.00532 (0.92)	0.00106 (0.10)	0.0314*** (2.59)	0.00642 (1.11)	0.00407 (0.38)	0.0331*** (2.71)
marry	0.0354*** (4.17)	-0.0664*** (-3.07)	-0.0168 (-0.48)	0.0405*** (4.76)	-0.0677*** (-3.13)	-0.0158 (-0.45)
edu	0.0172*** (9.22)	0.00863* (1.71)	0.0232*** (3.52)	0.0166*** (8.86)	0.00614 (1.20)	0.0220*** (3.35)
health	-0.0229*** (-6.77)	-0.0406*** (-8.28)	-0.0514*** (-10.34)	-0.0234*** (-6.93)	-0.0411*** (-8.33)	-0.0511*** (-10.17)
family	-0.00114 (-0.63)	-0.00753 (-1.59)	0.0228*** (2.82)	-0.000900 (-0.49)	-0.00798* (-1.67)	0.0241*** (2.99)
Cons	2.474*** (50.72)	2.411*** (27.07)	2.586*** (10.54)	2.461*** (50.54)	2.442*** (27.27)	2.603*** (10.60)
Year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N	15055	5970	5261	15055	5970	5261
R2_a	0.394	0.277	0.0868	0.397	0.276	0.0888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表 5.4 中，从列(1)、列(2)和列(3)可以看出，在单独使用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对消费升级进行回归时，青年组、中年组和老年组系数均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比较系数可发现，中年组系数大于青年组系数大于老年组系数。这说明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对消费升级的作用在中年居民家庭的样本中效果最大，青年居民次之，老年居民最小。从列(4)、列(5)和列(6)可以看出，在单独使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进行回归时，工资性收入在青年组和中年组中显著，中年组系数更高；经营性收入仅在中年组中显著；财产性收入在青年组、中年组和老年组中均显著，其中青年组和老年组的显著程度更高；转移性收入在青年组、中年组和老年组中均显著，青年组系数最大。这些结果说明除转移性收入之外，不同的收入来源均对中年居民的消费升级作用最大，转移性收入对青年居民消费升级作用最大可能与青年人的消费观念以及此项收入作为

心理账户中的额外收入有关。通过年龄的异质性分析,可发现年龄对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影响消费升级的作用存在异质性影响,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提升作用对于中年农村居民发挥作用更强。

5.3 内生性分析

为了解决样本选择可能存在的内生性问题,本文利用 Heckman 两阶段法来进行内生性检验。首先,在第一阶段中使用收入水平、地域和年龄水平做工具变量,工具变量定义与异质性检验保持一致:收入水平采取高中低收入组的划分,收入在整体前 1/3 为收入高组,赋值为 3,中间 1/3 为收入中组,赋值为 2,末尾 1/3 为收入低组,赋值为 1;地域采取东中西部的划分,东部地区赋值为 1,中部地区赋值为 2,西部地区赋值为 3;年龄 18-39 岁为青年组,赋值为 1,40-59 岁为中年组,赋值为 2,60-79 岁为老年组,赋值为 3。利用 Probit 模型对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进行回归,计算逆米尔斯比率 IMR。接着,在第二阶段中将 IMR 放入主回归模型中进行回归,观察主要解释变量的系数有无改变。

表 5.5 报告了 Heckman 检验的回归结果。从列(1)可以发现,收入水平、地域、年龄水平均与总收入的相关系数显著,说明了工具变量选取的有效性。从列(2)和列(3)可以看出,在第二阶段的回归中,总收入与被解释变量消费升级之间的相关系数仍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各类收入的系数和显著性均与主回归结果保持一致。这说明本文选取变量并不存在因为样本选择偏误所导致的内生性问题。

表 5.5 内生性检验: Heckman 两阶段

	(1) 总收入(对数)	(2) 消费升级	(3) 消费升级
IncomeRank	6.691*** (192.86)		
Area	-0.262*** (-2.75)		
AgeRank	-0.383*** (-6.31)		
LnIncome		0.00535*** (9.88)	

LnGongzi			0.00246*** (4.73)
LnJingying			0.00134** (2.34)
LnCaichan			0.00777*** (4.48)
LnZhuanyi			0.00540*** (10.08)
Age	0.00769*** (3.39)	-0.00108*** (-4.79)	-0.00120*** (-5.20)
Gender	0.0572 (1.63)	0.00872* (1.90)	0.00978** (2.10)
Marry	-0.421*** (-8.80)	0.00707 (1.10)	0.00996 (1.53)
Edu	0.0367*** (2.89)	0.0144*** (8.64)	0.0132*** (7.92)
Health	-0.0329* (-1.78)	-0.0335*** (-13.72)	-0.0337*** (-13.76)
Family	-0.0250** (-2.03)	-0.00388** (-2.36)	-0.00360** (-2.19)
IMR		-2.843*** (-2.68)	-3.779*** (-3.63)
Cons	5.230*** (10.73)	2.564*** (68.79)	2.573*** (69.01)
Year	Yes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Yes
N	26286	26286	26286
R2_a	0.611	0.331	0.332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5.4 稳健性检验

5.4.1 替换因变量

为确保本文回归结果的稳健性，接下来本文将被解释变量替换为发展型和享受型消费支出占比，以此来检验基准回归结果的稳健性。表 5.6 为将被解释变量替换为发展型和享受型消费支出占比的稳健性检验实证回归结果。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5.6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稳健性检验（替换因变量）

	(1) 发展型消费+享受型消费占比	(2) 发展型消费+享受型消费占比
LnIncome	0.00205*** (6.55)	
LnGongzi		0.000314*** (3.04)
LnJingying		0.000904*** (2.85)
LnCaichan		0.00564*** (5.75)
LnZhuan yi		0.00224*** (7.10)
Age	-0.00118*** (-8.95)	-0.00131*** (-9.70)
Gender	-0.000402 (-0.15)	0.00174 (0.63)
Marry	0.00827** (2.15)	0.00760* (1.96)
Edu	0.0143*** (14.08)	0.0139*** (13.56)
Health	-0.0185*** (-12.89)	-0.0189*** (-13.14)

Family	0.00771*** (7.66)	0.00758*** (7.50)
Cons	0.880*** (44.07)	0.893*** (44.65)
Year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N	26286	26286
R2_a	0.342	0.343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表 5.6 中，列(1)为单独的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与发展享受消费占比的回归结果。从回归结果可以看出，总收入与发展享受消费占比的系数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总收入与发展享受消费占比具有显著的正面影响。列(2)为收入来源与发展享受消费占比的回归结果。从回归结果可以看出，各类收入同发展享受消费占比的系数均为正且显著。因此，在替换因变量后，总收入还是收入来源的回归结论均与主回归的结论保持一致的，说明了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向作用，主回归结果通过了稳健性检验。

5.4.2 Tobit 模型

为进一步确保本文回归结果的稳健性，本文使用 Tobit 模型进行估计，来检验基准回归结果的稳健性。表 5.7 为采用 Tobit 模型进行稳健性检验实证回归结果。具体回归结果如下：

表 5.7 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稳健性检验（Tobit 模型）

	(1) 消费升级	(2) 消费升级
LnIncome	0.00424*** (7.12)	
LnGongzi		0.00497*** (8.19)
LnJingying		0.00516*** (7.09)
LnCaichan		0.0271*** (13.61)

LnZhuanyi		0.00741*** (11.93)
Age	-0.00621*** (-27.76)	-0.00628*** (-28.10)
Gender	0.0136** (2.49)	0.0120** (2.19)
Marry	-0.106*** (-14.29)	-0.0964*** (-13.06)
Edu	0.0106*** (5.44)	0.00782*** (3.99)
Health	-0.0102*** (-3.77)	-0.0111*** (-4.15)
Family	-0.0331*** (-18.99)	-0.0313*** (-18.12)
Cons	1.960*** (107.93)	1.958*** (111.26)
Year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N	26286	26286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表 5.7 中，列(1)为单独的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与消费升级的回归结果。从回归结果可以看出，总收入与消费升级的系数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总收入与消费升级具有显著的正面影响。列(2)为收入来源与消费升级的回归结果。从回归结果可以看出，各类收入同消费升级的系数均为正且显著。因此，在替换因变量后，无论总收入还是收入来源的回归结论均与主回归的结论保持一致的，说明了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向作用，主回归结果通过了稳健性检验。

5.5 社会保障的中介效应

为检验假设 H₃，使用模型 4.2、4.4、4.5 和模型 4.3、4.6、4.7 进行检验，模型 4.2

和 4.3 的回归结果均已报告在基准回归部分，模型 4.4、4.5 和 4.6、4.7 的回归结果报告在表 5.8 中。

表 5.8 社会保障的中介效应

	(1) 社会保障	(2) 消费升级	(3) 社会保障	(4) 消费升级
LnIncome	0.0491*** (10.08)	0.00560*** (10.88)		
LnGongzi			0.0540*** (10.46)	0.00253*** (4.92)
LnJingying			0.0379*** (5.73)	0.00149*** (2.64)
LnCaichan			0.226*** (11.44)	0.00706*** (4.05)
LnZhuanyi			0.00381*** (2.74)	0.00562*** (10.53)
LnShebao		0.00512*** (7.86)		0.00502*** (7.68)
Age	-0.0392*** (-18.81)	-0.000877*** (-3.88)	-0.0361*** (-17.09)	-0.00101*** (-4.38)
Gender	0.0433 (0.97)	0.00877* (1.91)	0.00736 (0.16)	0.0101** (2.17)
Marry	-0.725*** (-11.60)	0.00785 (1.23)	-0.637*** (-10.14)	0.00930 (1.44)
Edu	0.199*** (11.98)	0.0137*** (8.22)	0.170*** (10.22)	0.0127*** (7.62)
Health	-0.112*** (-5.14)	-0.0333*** (-13.65)	-0.0987*** (-4.52)	-0.0336*** (-13.76)
Family	0.119*** (7.27)	-0.00470*** (-2.87)	0.136*** (8.34)	-0.00455*** (-2.76)
Cons	3.179*** (9.85)	2.544*** (68.13)	3.016*** (9.45)	2.555*** (68.38)

Year	Yes	Yes	Yes	Yes
Province	Yes	Yes	Yes	Yes
N	26286	26286	26286	26286
R2_a	0.104	0.333	0.113	0.333

注：括号内为 t 检验值，*，**，***分别代表在 10%，5%，1%水平上显著。

从表 5.8 中可以看出，总收入与社会保障的回归系数为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农村居民家庭的总收入显著提高了其社会保障水平。接着从列（2）可以看出，总收入与消费升级的回归系数仍在 1%水平上显著为正，说明农村居民家庭的总收入仍对消费升级存在正向影响。同时，社会保障同消费升级的回归系数均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社会保障水平能够显著提高消费升级。结合农村居民家庭收入能够提高社会保障的回归结果，可以判断出是农村居民家庭收入先通过提高社会保障之后进而促进了消费升级。因此，社会保障在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影响消费升级的路径中起到了中介作用。

从列（3）可以看出，各类收入同社会保障的回归系数为正且显著，说明不论何种收入，都能显著提高农村居民家庭的社会保障，社会保障是一种刚需。接着从列（4）可以看出，各类收入与消费升级的回归系数仍显著为正，说明农村居民家庭的收入来源仍对消费升级存在正向影响。同时，社会保障同消费升级的回归系数均正且在 1%水平上显著，说明社会保障能够显著提高消费升级。结合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能够提高社会保障的回归结果，可以判断出是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先通过提高社会保障之后进而促进了消费升级。因此，社会保障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影响消费升级的路径中起到了中介作用。

6 研究结论及对策建议

6.1 研究结论

本文选取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中心 2011-2019 年的调查数据，运用面板数据多元线性回归方法，检验了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影响，并进行了异质性分析。本文的研究结论概括如下：

第一，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产生了正面影响，农村居民家庭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可以促进其消费升级。本文通过构建收入来源指标和消费升级指标，发现无论是农村居民家庭的总收入，还是收入来源中所包含的工资、经营、财产以及转移性收入，都会对农村居民家庭消费升级产生正面影响。这种正面影响在使用消费升级指标和用发展享受消费占比衡量时均显著。因此，总体而言，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会对消费升级产生明显的正面影响。

第二，收入水平、地域和年龄对于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面影响具有异质性作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来源对消费升级的正面影响在收入水平高的样本、中年居民的样本中更为显著，收入水平对于西部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的影响最显著，收入来源对于东部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的影响最全面。

第三，社会保障在农村居民家庭收入提高消费升级的影响中起到了显著的中介作用。社会保障水平的提高对于居民储蓄有挤出效应，对于居民消费具有提高作用，当社会保障较高时，农村居民不必担心养老、医疗、失业等的后顾之忧，会更地将手中的货币用于消费，改善其消费观念和促进其消费升级。

此外，基于统计学的分析，本文发现近些年农村居民家庭的收入逐年增加，整体增速较为平缓。东部地区的收入是最高的，中西部地区整体差距不大。农村居民家庭的消费升级呈现出如下态势：发展消费和享受消费绝对值逐年增加，但从结构而言占据消费大头的仍是生存消费。发展和享受消费支出额度虽在近年来呈现出不断增加的良好态势，但由于整体消费金额增加的绝对数值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因此这两项消费支出的金额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从中可以看出，总收入和收入来源对我国农村居民家庭的消费升级存在显著的促进作用。因此，促进农村居民家庭各种来源收入不断增加，提高总收入水平，对于提高农村居民消费水平，增加发展和享受型消费，进一步促进消费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6.2 对策建议

6.2.1 推动产业融合，拓宽增收渠道

促进乡村振兴，提高农村居民各项收入及总体收入水平，离不开农村地区的产业融合。农村地区产业融合对于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水平具有重要作用。本部分将结合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提出的能够促进农村三产融合的重点产业，提出相应增收建议。

第一，推动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由目前农村地区经济发展现状可知，我国农村居民的收入还是以经营性收入为主，其中主要包括出售自产自销农产品的农业经营，以及工商个体户等非农经营。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延长产业链，不仅对于提升家庭收入总量，而且对于增加家庭收入来源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价值。目前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仍然存在缺陷，政府应鼓励农户发展具有特色优势的种养殖产品，实现规模化和集约化经营，打造地区品牌特色。政府应制定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发展特色产业和打造优势品牌的农户给予税收减免。此外，应发挥龙头企业的辐射带动作用，通过引进高新技术设备和吸纳专业化人才，促进农户增收。各类大中小型金融机构应加大对农户的信贷支持力度，帮助农户在创业过程中解决后顾之忧，同时结合农村地区的特点，设计符合农村居民需要的金融理财产品，缓解农村地区的金融排斥现象，适当增加农村居民财产收入。

第二，推动乡村休闲旅游业发展。我国东、中、西部地区自然资源禀赋的差异性，使得各个地区的旅游资源各具特色。在当今社会，城市地区不同年龄阶段的人群对于乡村旅游的向往和关注度都在逐步提升。对于青年人而言，乡村地区的生态环境、生活方式、文化特色都使其成为缓解压力、放松心情的好去处；对于中年人而言，让下一代从大自然中获取知识，通过实践懂得珍惜粮食十分必要；对于老年人而言，乡村地区藏着记忆里最温暖的时光，因此回到乡村或者是去不同的乡村旅游，都能使自己在精神上获得慰藉。在这样的背景下，乡村旅游业的发展也是逐渐兴旺。因此，各地区应抓住当地乡村旅游业蓬勃发展的机遇并把握好此次发展契机，通过乡村旅游业的大发展来积极宣传并推广当地传统的且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手工艺品以及相关非物质文化遗产，对于增加农村居民家庭经营收入具有重要意义。其次，乡村旅游业近年来的迅猛发展则为当地群众提供不仅数量多而且有保障的就业岗位。本地村民利用对当地的地形地貌及风

土人情了解深入的优势，能够很好地胜任导游、景区管理人员、设施维护等多种岗位，获取更多的工资收入。同时，发展过程中政府也会给予农村居民相应补贴，帮助其进行基础设施等相关建设，提高农村居民转移收入。此外，有些农村居民根据自家房屋及院落改建而成的农家乐和特色民宿，将其出租给专业的运营管理团队，在为游客带来便利享受的同时也增加了农村居民的财产收入。

第三，推动我国农村电商产业创新发展。近年来，电子商务产业呈现显示出发展势头较为迅猛且发展前景良好的整体态势，大众的消费习惯也从之前单纯的线下购物转向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农村电商发展，对于拓宽农村居民的收入渠道发挥的作用不可小觑。在脱贫攻坚过程中，许多农民借助电子商务推广农副产品，扩大农副产品销售渠道，同时也通过粉丝效应培养了一批忠实客户，以直播带货的方式增强客户黏性。足不出户，农民借助互联网就能为农副产品找到销路，提高经营收入。同时，以拼多多为代表的电商平台还有助农活动，为农民丰产又丰收提供了良好的保障。在新冠疫情常态化的情况下，为解决受疫情影响的农产品滞销问题，许多具有影响力的主播都帮助农村居民进行直播带货，切实解决了农民的燃眉之急。电子商务产业的健康发展同样也在一定程度上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并有效缓解了城乡居民相对贫困问题，为人民实现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共同富裕的目标创造了更为良好稳定的条件。电子商务的发展在助力农民增收，拓宽收入渠道的同时，也为农民寻求更高品质的消费品创造了契机。凭借流通渠道便捷，减少中间商等优势，互联网平台能够为农户提供物美价廉的优质产品，从而促进农村居民的消费升级。

6.2.2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农村居民参与度和满意度

自改革开放至今，我国都在积极完善社会保障制度，极大的提高了保障能力和水平，也获得了良好的成绩。然而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人口结构变化和全球化经济的不确定性等多种因素共同影响，对社会保障的正常运行造成了一定的阻碍。毋庸置疑的是，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和促进农村居民消费之间，两者呈显著的正相关关系。养老和医疗属于我国民众关注的重点，也在社会保障范畴之内。我国人民受传统观念影响，青睐于储蓄，这与我国没有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存在直接关系。在有效保障居民解决养老、失业和医疗等基础问题，才能够切实发挥提升居民消费能力的作用，从而提升消费层级。

普及新农合及新农保，提高农村地区医疗机构的便利化程度等措施，提升了农村居

民的安全感，减少了他们的后顾之忧，对消费升级发挥着积极的促进作用。当前，新农合与新农保是农村居民参与的主要社会保险，主要防范了农村居民所面临的医疗风险及养老风险。同时，新农保养老金成为农村居民特别是老年人收入的重要来源，新农保养老金收入占其收入的比重决定了居民的消费决策，养老金收入占比越高，农民越敢于消费。原因有以下两点：

第一，养老问题是目前我国许多农村居民家庭都面临的一项重要问题。人口老龄化，年轻人外出务工，老年人难以适应城市生活等方方面面的因素，都增加了农村居民的预防性储蓄动机。农村居民家庭，尤其是独居老人，将自己的积蓄大部分都储存起来用于养老，剩余部分仅用来维持基本生活需要，购买生活必需品。目前农村地区的老年人还会受到固有观念的影响，从心理上认为选择养老机构养老或者雇佣专业人员在家帮忙照料是被抛弃和乱花钱的表现。因此，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的过程中，提高养老金比例，加强养老方面的基础设施建设固然重要，但同时也要更加关注到老年人的心理需求。可以为老年群体提供免费的有针对性的心理疏导和心理咨询，建立个性化的心理档案，让老年人能够从心里接纳现代化的养老设施。

第二，农村地区居民还受到医疗机构数量少，专业化程度较低，重大疾病及罕见病用药报销比例低，手续繁琐等问题的困扰。因此医疗保险的进一步完善也十分必要。为保障我国农村居民群体利益，满足农民医疗卫生需求设立的新型农村医疗合作制度，在为农民带来实惠的同时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但目前还存在着筹资渠道单一，报销目录有限等问题。新农合的资金筹集主要依靠政府补贴和农民个人缴费这两个渠道。可以加强宣传，带动其他社会力量参与，扩大筹资规模。此外，现有的两种筹资方式在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的地区也会遇到一定的困难，因此拓宽筹资渠道，体现医疗社会保险的共济性就显得尤为重要。“新农合”在农村地区的普及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农村居民的后顾之忧。“新农合”在个人缴费层面出现了缴费额度连年上涨的情况，农村居民缴费的积极性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打击。虽说对于经济条件较好的家庭来说，每年的保费缴纳并不成问题，但是对于收入来源渠道单一，家庭人口规模较大，经济较为困难的家庭，一次性上千元的保费缴纳也会成为一笔不小的开支。而且部分农村居民选择参保也是为了求得心安，并不是实实在在感受到参保的好处而选择积极缴纳保费。在这种情况下，保费的上涨就不利于维持农村居民缴费的稳定性和积极性，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农村居民的缴费意愿。

在这种情况下，可以结合消费者储蓄消费行为理论，借助大数据进行分析，借助社

会保险制度来平衡消费者生命周期收入和消费支出，旨在能够在生命周期内的收入能够最大化利用。所以，若能够建立完善的社会保障制度，不需要担心由于未来收益降低而导致身体或者是其它方面受到影响，这必定会起到良好的刺激消费作用。社会保障能够对暂时和永久失去劳动力居民提供基本生活保障，能够发挥一定的挤出居民储蓄作用。基于现下的现收现付制度，居民更倾向于使用现期收入进行消费，也就是使用社会养老保险来对个人储蓄进行替代。

6.2.3 推进城镇化进程，促进城乡消费市场一体化

我国正在积极推进的城镇化建设，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促进农村居民消费的作用，同时农村居民收入和城镇化水平也存在着非常直接的关系。第一，城镇化对人文关注度更高。要求在进行城镇化建设时要做到以人为本，通过多样化方式来增加农村居民就业岗位。完善基础设施和环境建设，必定需要投入更多人力和物力，因此会对农村剩余劳动力进行转换，从而进一步提高农民收益。第二，在城镇化的过程中城市地区的消费观念和创新型产品也会进一步为农村居民所接受。同时可以为流入城镇的劳动力带来更多就业岗位和创业机会，农村居民总体收入也会随之增加。第三，城镇化建设，起到了助力涉农企业发展的作用。通常此类企业属于劳动密集型，有较长的产业链，农村居民可从这些企业中获得较多就业岗位。在产城融合的背景下，提供了更多动力来助力地区发展，也能够为在城市中打拼的农民提供更多的增收机会。

同时，国家为保证城镇化建设期间能够合理保护农民财产权益和稳定农村发展，发布了多条法规，设计土地政策补贴和完善土地承包关系等等。同时，城镇化建设会对城市规模进行扩大，也会征用更多农村土地，地价也就会随着增加，能够给农民带来更多增值收益。城镇化建设征用了部分农村土地，可为农民带来一定的补偿金或租金，原在城乡结合居住的农民可通过房屋租赁获得收益。在我国大力推行普惠金融时，在国家政策的引导下，同时开展了扶贫攻坚和城镇化建设工作，政府鼓励企业与农民以股份分红形式合作，这也能够增加农民收益。由此可见，城镇化建设能够起到一定的刺激农村居民消费力度，进一步拓宽农村市场消费种类，亦或是增加精神消费占比，是一种改善农村居民消费层级的有效方式。不难发现，在城镇化建设和国际经济发展的大环境下，农民收入会有一定程度的增加，也能够选购更多的高级消费产品。

城乡消费市场一体化在增进城乡之间消费协同发展，拉动内需的过程中发挥着十

分重要的作用。在促进城乡消费市场一体化的过程中，可以提升消费供给的多样性，满足城乡消费者的差异化消费需求。与此同时，打造区域性的消费中心，通过实地调研以及消费数据分析探索出符合城乡居民消费需求的产品，不断增强消费中心对于周边地区消费的辐射带动能力。此外，基础设施建设也需不断完善。便利的交通条件以及商贸物流体系建设都离不开基础设施的完善。补齐城乡之间基础设施建设的短板，提高产品流通效率，减少不必要的贸易成本，提高农村地区各类商业网点覆盖率和交通可达度，为农村居民打造更加便捷的消费环境，不断适应农村居民在消费升级过程中出现的各种新需要。

与此同时，产品创新力度也在不断增强，对于促进消费升级发挥着重要作用。人们在面对较为陈旧的产品时消费会达到饱和，此时，如果让消费者仍然愿意消费，就要提供其喜欢的新产品或者能够带来更高边际效用的商品或者服务，这就需要通过科技研发进行产品创新，或者通过压缩成本降低产品价格，在农村居民现有收入水平可以承受的情况下，在供给端创造新需求，以此来吸引更多的消费者，促进农村居民消费升级。尤其是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在农村地区的推广，对我国农村居民消费升级具有重要作用。

参考文献

- [1]Banks J.,R . Blundell, and A . Lewbel. Quadratic Engel Curves and Consumer Demand.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1997,79(4),527-539.
- [2]Bradbury B.Consumption and the Within-household Income Distribution: Outcomes from an Australian "Natural Experiment"[J].CESifo Economic Studies, 2004,50(3):501-540.
- [3]Carriker G L, Langemeier M R, Schroeder T C,et al. Propensity to Consume Farm Family Disposable Income from Separate Sources[J]. American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1993,75(3):739.
- [4]Deaton A.,J.Muellbauer. An Almost Ideal Demand System.American Economic Review,1980,70(3),312-326.
- [5]Deaton A.Understanding Consumption[M].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 [6]Friedman M.A Theory of the Consumption Function[J].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57.
- [7]Hymans S H,Shapiro H T.The allocation of household income to food consumption [J].Journal of Econometrics,1976,4(2):167-188.
- [8]Miyazawa Kenichi. Input output Analysis and the Structure of Income Distribution[M].Springer Science & Business Media,2012.
- [9]Kooreman,Peter.The Labeling Effect of a Child Benefit System[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2000,90(3):571-583.
- [10]Langemeier M R ,Patrick G F.Farm Consumption and Liquidity Constraints[J]. American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1993, 75(2): 479-484.
- [11]Leibensrein H. Bandwagon,Snob,and Veblen effects in the theory of consumers'demand[J].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950,64(2):183-207.
- [12]M.Aguiar,M.Bill. Has Consumption Inequality Mirrored Income Inequality?[J].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2015,105(9).
- [13]Qin.D,et al. Effects of income inequality on China's economic growth[J].Journal of Policy Modeling,2009,31(1):69-86.
- [14]Richard Blundell, Ben Etheridge. Consumption, income and earnings inequality in Britain[J]. Review of Economic Dynamics, 2010, 13(1):76-102.

- [15]Woodlard I,Klasen S. Determinants of income mobility and household poverty dynamics in South Africa[J].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2005,41(5):865-897.
- [16]蔡慧,吴怀军.流通业对城乡消费差距的影响——基于收入差距的中介效应[J].商业经济研究,2020,(23):25-28.
- [17]陈东、刘金东.农村信贷对农村居民家庭消费的影响——基于状态空间模型和中介效应检验的长期动态分析[J].金融研究,2013,(06):160-172.
- [18]陈宇辉,倪志良.收入结构与城乡家庭收入不平等——源于CHIP2013的实证研究[J].经济问题探索,2018,(06):54-62.
- [19]程名望,张家平.新时代背景下互联网发展与城乡居民消费差距[J].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19,(07):22-41.
- [20]储德银,闫伟.地方政府支出与农村居民家庭消费需求——基于1998-2007年省级面板数据的经验分析[J].统计研究,2009,(8):38-44.
- [21]丛雅静.我国城乡收入差距与居民消费需求研究——基于ECM模型[J].调研世界,2015,(06):11-16.
- [22]崔钊达,余志刚,霍雨佳.农村居民收入来源对贫困的影响[J].北方园艺.2021(10):156-164.
- [23]邓涛涛,胡玉坤,杨胜运,马木兰.农村家庭收入来源、家庭特征与旅游消费——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的微观分析[J].旅游学刊,2020,35(01):47-62.
- [24]方毅,卫剑,陈煜之.基于收入结构视角的我国城乡收入差距影响因素研究[J].浙江社会科学,2021,(07):54-65+157.
- [25]郭凯凯,高启杰.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机遇、挑战及对策研究[J].现代经济探讨,2022,(02):103-111.
- [26]黄琦,陶建平,张红梅.农业保险市场结构、空间依赖性与农业保险条件收敛研究[J].中国管理科学,2017,25(05):25-32.
- [27]黄英君,林俊文,邹盛银.我国农业保险需求的模型构建及理论反思[J].华东经济管理,2010,24(06):48-52.
- [28]江国才,余益民,罗筱梅.收入增长对居民消费结构的影响:实证分析及策略选择[J].商业经济研究,2018,(22):20-22.
- [29]江克忠,刘生龙.收入结构、收入不平等与农村家庭贫困[J].中国农村经济,2017,(08):75-90.

- [30] 姜伟, 闫小勇, 胡燕京. 消费者情绪对通货膨胀影响的理论分析[J]. 经济研究, 2011, (12):90-104.
- [31] 蒋团标, 张亚萍. 财政支农支出对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的影响机理[J]. 华东经济管理, 2021, (12):1-9.
- [32] 胡利平. 共同富裕视角下城乡居民收入来源差异对居民消费的影响——基于2013-2020年省际面板数据的实证[J]. 商业经济研究, 2022(08):53-56.
- [33] 李春琦, 张杰平. 中国人口结构变动对农村居民家庭消费的影响研究[J]. 中国人口科学, 2009, (04): 14 - 23.
- [34] 李婧, 许晨辰. 家庭规划对储蓄的影响:“生命周期”效应还是“预防性储蓄”效应?[J]. 经济学动态, 2020, 02(08):20-36.
- [35] 李林, 王健, 汪丽萍. 农业保险的消费满意度研究[J]. 农村经济, 2010, (01):78-81.
- [36] 李琴英, 陈康, 陈力朋. 政策凸显性、保费补贴与农户参保意愿——基于情景模拟的实证研究[J]. 农村经济, 2019, (07):72-79.
- [37] 李艳. 家庭收入、金融约束与消费升级——基于中介效应模型的实证[J]. 商业经济研究, 2020, (14):172-174.
- [38] 刘欢, 刘静. 出生队列、收入来源与消费不平等——兼论消费不平等的形成机制[J]. 消费经济, 2020, 36(06):34-45.
- [39] 梁红梅, 赵宏宝, 张百婷, 李新新. 新常态下居民收入结构、财政支出结构与居民消费之间的动态关系研究[J]. 西安理工大学学报, 2021, (01):105-112.
- [40] 廖理, 张学勇. 首届中国消费金融研讨会综述[J]. 经济研究, 2010, 45(S1):153-160.
- [41] 刘金东, 冯经纶. 农村消费信贷供给的调整:规模还是结构[J]. 上海金融, 2014, (03):14-20+116.
- [42] 卢东宁, 李兴开, 折振琴. 启动农村消费市场的新视角:农户的生产消费[J]. 农业经济, 2008, (9):97-98.
- [43] 罗永明, 陈秋红. 家庭生命周期、收入质量与农村家庭消费结构——基于子女异质视角下的家庭生命周期模型[J]. 中国农村经济, 2020, (08):85-105.
- [44] 毛章勇, 江剑平. 所有制结构、劳动收入份额与居民消费率[J]. 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 45(02):98-102.
- [45] 倪旭君. 居民家庭结构变动对收入变动的的影响分析[J]. 上海经济研究, 2015, (11):79-87.

- [46] 钱淑芳. 我国农村化对城乡收入差距与经济增长的影响研究[J]. 工业技术经济, 2015, (05):87-94.
- [47] 屈小博, 霍学喜. 农户消费行为两阶段 LES2AIDS 模型分析——基于陕西省农村住户的微观实证[J]. 中国人口科学, 2007, (5):81 - 89
- [48] 任鑫, 葛晶. 金融发展、收入结构与城镇居民消费结构[J]. 宏观经济研究, 2019, (01):30-36+64.
- [49] 荣雅楠, 徐哲根. 我国城乡消费者不同来源收入的边际消费倾向探析[J]. 商业经济研究. 2021(15):44-47.
- [50] 邵立杰. 收入结构、预防性储蓄与居民消费动态关系研究[J]. 商业经济研究, 2020, (14):66-69.
- [51] 苏良军, 何一峰, 金赛男. 暂时收入真正影响消费吗?——来自中国农村居民家庭面板数据的证据[J]. 管理世界, 2005, (7):26-30.
- [52] 苏洋, 杨丽凤, 张雁南. 产业结构升级和城乡收入差距对整体城乡消费差距及类型的影响[J]. 商业经济研究, 2020, (03):54-57.
- [53] 孙治一, 董珺, 李德阳. 农村居民消费升级:互联网素养重要吗? [J]. 经济问题, 2022, (02):103-111.
- [54] 涂圣伟. 产业融合促进农民共同富裕:作用机理与政策选择[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01):23-31
- [55] 汪伟, 刘玉飞. 人口老龄化与居民家庭消费结构升级——基于 CFPS2012 数据的实证研究[J]. 山东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7, (05):84-92.
- [56] 王芳. 我国农业转移人口收入结构对消费的影响[J]. 统计与决策, 2021, (12):86-89.
- [57] 王健宇, 徐会奇. 收入性质对农民消费的影响分析[J]. 中国农村经济, 2010(4):38-47.
- [58] 王静. 不确定性、社会保障对农村居民家庭消费的影响研究[J]. 农村经济, 2018, (07):83-88.
- [59] 王克, 何小伟, 肖宇谷, 张峭. 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的影响因素及提升策略[J]. 中国农村经济, 2018, (07):34-45.
- [60] 王平, 王琴梅. 消费金融驱动城镇居民消费升级研究——基于结构与质的多重响应[J]. 南京审计大学学报, 2018, 15(02):69-77.

- [61] 王晓然. 农村电商下沉与城乡消费市场一体化发展探讨[J]. 商业经济研究, 2022, (04):146-149.
- [62] 王盼. 中国城镇居民收入对消费升级的影响研究[D]. 山东财经大学, 2021.
- [63] 王艳, 郝丛卉, 卢虹好. 收入结构、财政支出影响农村居民消费结构的实证研究[J]. 西安理工大学学报, 2018, (03):364-370.
- [64] 温涛, 田纪华, 王小华. 农民收入结构对消费结构的总体影响与区域差异研究[J]. 中国软科学, 2013, (3):42-52.
- [65] 温忠麟, 叶宝娟. 中介效应分析:方法和模型发展[J]. 心理科学进展, 2014, (5):731-745.
- [66] 夏会珍, 王亚柯. 老年人收入结构与收入不平等研究[J]. 北京社会科学, 2021, (07):109-118.
- [67] 谢红岭. 农村消费升级与流通产业集聚的耦合机制研究[J]. 商业经济研究, 2021, (24):146-149.
- [68] 徐硕.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现实困境与可行性路径探究[J]. 黑龙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021, (19):27-29.
- [69] 肖育才, 钟大能. 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对城乡收入差距影响:基于不同收入来源的视角[J].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科版), 2020, 41(03):105-114.
- [70] 杨丹, 郑利辉. 基于宏观经济视角的收入差距与消费需求关系研究[J]. 商业经济研究, 2015, (36):41-42.
- [71] 杨凡, 潘越, 黄映娇. 中国老年人消费结构及消费升级的影响因素[J]. 人口研究, 2020, (05):60-79.
- [72] 杨惠. 中国农村家庭的收入流动与不平等[J]. 中国农村经济, 2016, (02):52-67.
- [73] 杨天宇, 曹志楠. 中国的基尼系数为什么下降——收入来源角度的分析[J]. 财贸经济, 2016, (11):34-46.
- [74] 殷金朋, 倪志良, 邹洋. 农民收入来源结构与中国城乡收入差距——基于PVAR模型的经验分析[J]. 财经论丛, 2015, (06):3-10.
- [75] 尹志超, 刘泰星, 张诚. 农村劳动力流动对家庭储蓄率的影响[J]. 中国工业经济, 2020, (01):24-42.
- [76] 袁瑞彩. 农村居民消费升级的特征及影响因素——基于中部地区的省际面板数据[J]. 商业经济研究, 2019, (24):40-43.

- [77]张慧芳,朱雅玲.分项收入差距影响消费的实证研究[J].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5,44,(05):138-145.
- [78]张冀,张彦泽,曹杨.优化家庭收入结构能促进消费升级吗?[J].经济与管理研究,2021,(07):51-65.
- [79]张艳霞,刘远冬,吴佳宝,王佳媛.中国农村养老保障资金供给现状及多元化探析[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04):78-90.
- [80]张笑寒,金少涵.财政农业支出的农民收入增长效应——基于收入来源的角度[J].南京审计大学学报,2018,15(01):46-55.
- [81]张云亮,冯珺.中国家庭收入来源差异与旅游消费支出:基于中国家庭金融调查2011—2015年数据的分析[J].旅游学刊,2019,34(05):12-25.
- [82]赵伟,王丽强.新时期的城乡收入差距抑制了消费吗?——基于省级面板数据的城乡消费率差异分析[J].消费经济,2015,31(06):8-15.
- [83]周少甫,孟雪珂.金融周期、收入差距与居民消费——基于收入来源和收入群体视角[J].中国人口科学.2022(02):46-60+127.
- [84]朱广华,陈万明,蔡瑞林,钱颖赟.居民教育、收入与消费水平关系的实证分析[J].统计与决策,2017,(06):104-109.
- [85]朱雅玲,赵强.技能溢价、城乡收入差距与居民消费[J].管理学报,2020,(04):39-48.
- [86]朱信贵,谢文强.不同来源收入的消费效应研究——基于1998—2016年全国面板数据的实证分析[J].江西社会科学,2018,38(09):76-83.

后 记

匆匆三载，一晃如昨。我还清楚地记得与西北，与兰州，与兰财初遇的时刻。火车从华北驶入西北，窗外大朵的白云，苍翠的群山，条带状的河流相映成趣，为想象中雄浑壮阔的瑰丽景象增添了一分柔美。初到兰州，热情好客的市民，飘香的牛肉面，奔腾不息的黄河水……这些都让我不由自主地爱上了这座城市。但最令我难忘的，还是与兰财的相遇。

与兰财初相识，老师同学们的关心就让我感受到了家的温暖。虽然远离故土，但我依旧能在温馨的环境中安心学习，对此，我始终心怀感激。

我最最想要感谢的是我的导师——张存刚教授。老师严谨的治学态度和谦虚的品格深深影响着我，让我在学习和生活中都受益良多。研究生期间，能够得到老师的悉心教导，我感到非常荣幸。我会将这段经历作为人生中一笔珍贵的财富好好珍藏！同时，也要感谢经济学院所有的任课老师，感谢各位老师的付出与帮助。其次，我要感谢所有温暖积极乐观的师兄姐妹们，研究生公寓 711 宿舍所有可爱向上善良的宝贝们，还有经济学院所有亲爱的同学们，能够在兰财遇见大家，真的是一件非常非常幸运的事情，感谢大家的支持与陪伴！

最后，我要感谢我的家人和朋友们对我无私的帮助与陪伴，在我人生的每个阶段，你们都能陪在我身边，让我感受到生命的美好与珍贵。每当遇到逆境与荆棘的时候，想起和家人朋友们在一起度过的快乐时光，我总是能够重拾信心，迎接挑战。感谢你们毫无保留地对我付出爱与陪伴，让我感受到人生的每一天都充满了新的活力。

感恩所有！在未来数十年的人生旅途中，祝愿大家所愿皆能如愿，所行皆是坦途！